政府會計觀念及準則公報修正條文對照表

政府會計觀念公報第一號

「政府會計範圍及個體」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2011 H -1	701117		炒 工 干 未	17/17/27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壹	、前言		壹	前言			
-	、 本公報旨在	界定政府會言	t	、為尋求)	界定政府會	計範圍	將政府會計觀念公報
	範圍與個體,	以明確劃分政	文	與個體:	之一致性觀	念,明	前言體例為一致性表
	府會計資訊之	報導標的。		確劃分	改府會計資	訊之報	達,酌作文字修正。
				導標的	, 俾作為制	定政府	
				會計共1	司規範之基	礎,訂	
				定本公幸			
=	、本公報原則.	上以中央政府	· 二	、本公報	原則上以中	央政府	本段未修正。
	及各級地方				也方政府可		
		活動為適用氧			施政活動為	•	
		政府仍屬分開			各該政府仍		
	之報導個體	•		之報導作		• •	
書	、定義及說明		書。	、定義及言			
	、公務機關:	係指國家 武			關:係指國	家 武 协	一、依憲法及地方制度
		^{你相因求义,} 行使公權力			朝 團體行使公		法規定用語,將「民
		们及公准刀 動之基本組約			显虚行 反公 策推動之基		意 機關,修正為
	體,依法包:		-	· ·	^{依据勤之巫} 法包括行政		· · · · · · · · · · · · · · · · · · ·
	立法機關、				X O紹介政 關、司法機		二、有關公務機關定義
	<u> </u>		5		· 可宏機 及監察機關	•	在本段前文已甚明
	武	尔 例 寸 。			文显然機關 掌握個別公		確,後文「惟為確
					<u>事控個別公</u> 範圍,通常		實掌握…」等文字
					配画,地市 關所管理之		[] 章控 ·] 奇义于 · 可免再規範,爰配
					-	以 尹 至	一
				的特種	<u> </u>		一
四四	公營事業機		國 四	、公誉事	業機構及	作業組	一、現行預、決算法規
		治團體獨資經			指由國家或		未有「作業組織」
	營之機構,				蜀資,或與		之規範,且實務上
	經營,政府				2000 · 000		似未設有該等組織
	之五十之機				<u> </u>		型態,爰刪除相關
	<u> </u>				主且自負盈		文字。
					<u></u>		二、有關公營事業機構定
					0.1.1.1.1.1.1.1.1.1.1.1.1.1.1.1.1.1.1.1		義依國營事業管理
				<u></u> 水准工	777任任立		法酌修,又本段前文
							規範已甚明確,後文
							「通常係指…」等文
							字可免再規範,爰配
							子 5 光 升 光 和
五	公立學校:係	: 指依久细學:	☆ 五、	、公立學科	· :係指依各	级學校	本段未修正。
	法規定,由國	· ·		-	· 原相 版名 由國家或地	-	一个仅个 位上
	图體設立之名		<u>ا</u> ا		工之各級學村		
	团股政业人名	r双子仪 °		团股政人	4人分似字个	X °	

修正條文	現行	條	文	說	明
六、行政法人:係指除國家及	六、行政法人	: 係指除國	家及	本段未修正。	
地方自治團體等公法人	地方自治	團體等公治	去人		
外,依據法律成立,且能	外,依據	法律成立,_	且能		
自主其人事與財務事宜之	自主其人?	事與財務事	宜之		
公法人。	公法人。				
七、輔助及委辦事項:係指除	七、輔助及委	辦事項:係名	指除	配合第三段	「公務機
政府間之補助外, <u>政府</u> 對	政府間之	補助外,公司	務機	關」定義修正	,及考量
公私合營事業、私人企		合營事業、		提供輔助及多	
業、財團法人、社團法人		團法人、社[不限於公務機	
及自然人等提供政策輔		人等提供政	•	將「公務機關	」修正為
導、資助及業務委託辦理	· · · · · · · · · · · · · · · · · · ·	及業務委託第	辨理	「政府」。	
等個別事項。	等個別事3		,	1 20 1 22	
八、組織觀點之報告個體:係	八、組織觀點			本段未修正。	
指從管理資源及負責營運		資源及負責。			
觀點,將不同型態組織及		不同型態組紀	-		
其所屬部門之資訊予以個		門之資訊予!			
別或加以合併報導之個		合併報導之	< 個		
體。	體。	力却上四跚	· 1/2	士 仉 土 放 丁	
九、基金觀點之報告個體:係	九、基金觀點.			本段未修正。	
指從不同支出目的劃分財 務資源與運用觀點,將一		支出目的劃? 運用觀點,吳			
務貝源與建用觀點,將一 系列財務獨立之個別基金		運用觀點, 獨立之個別。			
· · · · · · · · · · · · · · · · · · ·		国业之他别? 個別報導之			
限广介以间别和守之间		四川积于《			
十、預算觀點之報告個體:係	十、預算觀點:	ク 報 生 個 賟	: 仫	本段未修正。	
指從預算法案審查與執行		之報 古 個 題 去案審 查 與 s		TX不炒业°	
觀點,將一系列表達特定		公乐留旦 兴。 一系列表達名			
收支預算帳戶予以個別或		· · · · · · · · · · · · · · · · · · ·			
加以綜合報導之個體。		设 设 導之個體。			
十一、計畫觀點之報告個體:	十一、計畫觀;			本段未修正。	
係指從衡量施政活動績效	, -	量施政活動組		, 100,100	
觀點,將一系列表達特定		一系列表達等	, ,		
施政效果之個案計畫或活		之個案計畫	. •		
動之資訊予以個別或加以		予以個別或	-		
綜合報導之個體。	綜合報導:				
多、基本觀念	多、基本觀念				
十二、於我國政治體制中,稱	十二、於我國	攻治體制中	,稱	本段未修正。	
政府者,包括具有公法人	政府者,	包括具有公治	法人		
地位之國家及地方自治團	地位之國	家及地方自治	治團		
體兩類,並以其執行機關	體兩類,	並以其執行権	機關		
名義統稱為中央政府及各	名義統稱	為中央政府	及各		
級地方政府。	級地方政府				

修	正	 條 ý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十三	、中央政府	及各級地方政	(十三	、中央政府	于及各級 5	也方政	一、配	合第四段修正,
Д	府為遂行其 為	施政目的,得	<u>.</u>	府為遂行其	L 施政目的	内,得	刪	除「作業組織」
ſ	衣法令設置	有不同型態之	_ 1	依法令設置	置有不同型 かんしゅん かんかん かんかん かんかん かんかん かんかん かんかん かんか	型態之	文	字。
幸	执行組織,	其範圍通常包	<u>ا</u> ا	執行組織,	其範圍ュ	通常包	二、為	納列公務機關等
扌	舌公務機關	、公營事業機	&	舌公務機屬	圆、公誉 [事業機	因	應政務需要,另
木	冓、公立學	校, <u>與其另</u> 認	<u>t</u> 7	構 <u>及作業</u>	組織、公	. 立學	設	置有特種基
<u> </u>	置之特種基金	金,以及其他	5	校,以及 其	L 他組織如	四行政	金	,例如:行政院
*	且織如行政治	去人等。	;	去人等。			環	境保護署為防
							治	空氣污染等設
							置	環境保護基
							金	, 爰增列相關文
							字	,以符實務運作
							情	形。
		務報導宜確立	·	、政府之則			本段未	修正。
		並確定報導則		會計個體,				
		圍。為達成政	C 7	務資訊之氧	色圍。為主	達成政		
		之不同目的,		存會計報告				
		告使用者所屬	•	得依不同執				
		訊焦點,選定		切之財務資				
		範圍及個體,		適當之報導				
		在確保範圍清		其主要目的				
	-	體,提供所有		楚之報導個				
		經濟訊息、法		攸關資訊女				
		攻管理、信部		津規範、行				
		組織結構等,		關係或其他	•			
		者作審慎之法		卑協助使用		具之決		
	策與監督評例			策與監督部		n by zz	L on L	カェ
		报告使用者所 经典的 2000		、政府會言			本段未	修止。
		,通常為資源	·	弱注之焦黑		• ,		
	• • • • • • • • • • • • • • • • • • • •	之責任,致其 酒計垂經濟藥		籌措及運用 会計忠理点				
		須注重經濟實 刃止,宮收該		會計處理常 ダン丰法。				
1		因此,宜將該 界定政府會計		質之表達。 項因素作 <i>為</i>				
	貝凶系作為? 報導個體之			貝凶系作点 報導個體之				
	•	里安万里。 助政府會計報		₩等個題~ 、為達成協			和人签	5三段修正,將
l '		切政府曾引報 古政府相關責	· ·	· 兩達成版 告使用者部	• •		_	一機關修正為
		古以凡 桕 嗣 貝 之目的 , 政府		古使用有的 任履行情用				、」機關。
		色目的 政府 範圍宜以政府		工人们 俏儿 会計之報導			11/4	」 17% 19N
		配图丘以政州 原及施政活動		ョロン ポッ 可掌握之貧				
	•	灬及‰或冶或 上並以對自身		,于姓~』 為限,原貝				
		正亚八式口刀 資源,須向上		財務事項及		•		
		去機關負責之		级部門或民				
		<u>二</u>	1	組織為主,				
3,	组 概	二何陷路父勿	- 1	业概约土,	但向构造	谷义勿		

16	- 15			16		
修	正 條		見行	<u>條</u>	文	説 明
	關係之需要,可擴及對		關係之需要			
	屬政府組織範圍內之營		屬政府組織	• • - • •		
	或非營利組織等所為之	と個	或非營利組		力包围	
	別輔助及委辦事項。		別輔助及委	•		
++	、政府可掌握之資源		十七、政府可掌			配合第四段修正,删除
	以有無所有權或是否負		以有無所有			「作業組織」文字。
	責任作為衡量基準,必		責任作為領			
	時,衡量基準亦可從有	• • • •	時,衡量基			
	控制能力加以觀察,其	[意	控制能力力	口以觀察,	其意	
	義如下:	- 1	義如下:			
(-)	所有權者,宜以是否理		一)所有權者		- •	
	擁有使用權利或可本方		擁有使用權			
	權決定該組織之財務與		權決定該約			
	運政策等條件作為衡量		運政策等係			
	準。如財團法人解散印	-	準。如財團		-	
	其淨資產依法律規定多		其淨資產依			
	讓予各級政府,惟各言		讓予各級政			
	府對該淨資產之使用相		府對該淨資			
	係以未來事項為條件		係以未來事			
	在其組織狀態仍未根之		在其組織制		•	
	變前,並不能將之視為	為各	變前,並不			
()	該政府已擁有所有權。		該政府已擁			
(二))負有責任者,宜以是不		二)負有責任者			
	有政府法令、契約、管		有政府法令		•	
	控制等要求遵循之限制		控制等要求	_		
	件為衡量基準。對不同		件為衡量基			
	織是否存在負有責任之		織是否存在			
	據,一般均於法律中		據,一般均	•	-	
	如何履行其責任之方式	ί,	如何履行其		、式,	
(-)	予以明確具體規範。		予以明確具		a .\	
(二)	一般而言,公務機關、 		三)一般而言		•	
	營事業機構、公立學科		營事業機構			
	與其另設置之特種基金		公立學校及			
	以及行政法人等,均被		<u>繼</u> ,均被認			
	為屬政府擁有所有權或		所有權或負			
	有責任者,而將其完全		将其完全約		,	
	入政府會計報導個體之 圍。至許多非屬政府約		導個體之筆 屬政府組織			
		`	蜀 政府組織 組織,在則			
	範圍內之其他組織,在		• •			
	務上亦有依賴政府並受 監督之情形,惟其對於		政府並受其			
	, ., ., .,		惟其對於政 任,應僅門			
	府所應負之責任,應位於使用政府資金之方式		任,應個N 金之方式,			
	你使用政府貝金之力 主	, ,	金人刀式,	及迓寸均	がと	

修 正 條 文	現行	條 文	說 明
及遵守政府之規定。除非	規定。除非	該等組織尚須	
該等組織尚須為其整體財	為其整體則	 務事項及資源	
務事項及資源之控管監理	之控管監理	2向政府負責,	
向政府負責,否則不宜全	否則不宜全	部納入政府會	
部納入政府會計報導個體	計報導個體	2範圍內。	
範圍內。			
十八、政府會計報導個體,可	十八、政府會計	一報導個體,可	本段未修正。
依不同資源取得運用之性	依不同資源	取得運用之性	
質與型態,就組織觀點、	質與型態,	就組織觀點、	
基金觀點、預算觀點或計	基金觀點、	預算觀點或計	
畫觀點等予以界定,並基	畫觀點等子	·以界定,並基	
於評估政府相關責任履行	於評估政府	相關責任履行	
情形之需要,依下列標	情形之需:	要,依下列標	
準,作適當之揭露及衡量:	準,作適當.	之揭露及衡量:	
(一)該個體須有經營者負責掌	(一)該個體須有	經營者負責掌	
控及配置資源、執行預算	控及配置資	源、執行預算	
及產出結果,並對其相關	及產出結果	, 並對其相關	
績效負有責任。	績效負有責	任。	
(二)該個體之相關財務報表須	(二)該個體之相	1關財務報表須	
對其營運及財務狀況提供	對其營運及	財務狀況提供	
有意義之表述。	有意義之表	.述。	
(三)該個體提供財務報表之相	(三)該個體提供	以财務報表之相	
關資訊須有助於報告使用	關資訊須有	助於報告使用	
者進行審慎之決策與監督	者進行審慎	之決策與監督	
評估。	評估。		
十九、基於評估政府相關責任	十九、基於評估	政府相關責任	依國際最新發展趨
之完整性及全面性,不同	之完整性及	全面性,不同	勢,建構政府整體之合
觀點之揭露,可同時並	觀點之揭露	, <u>如需</u> 同時並	併財務資訊,以及強化
<u>存</u> ,惟宜按不同目的妥適	存,亦無不	可,惟宜按不	主管資訊之揭露等,酌
劃分與表達。另為 <u>符合</u> 世	同目的妥適	[劃分與表達。	作文字修正。
界潮流, <u>宜</u> 建構政府整體	另為因應政	府現實營運管	
之合併財務資訊,以及強	理特性之需	要,及我國相	
化揭露主管機關運用相關	關法政之選	至作現況 , <u>政府</u>	
資源之財務狀況。	會計報導個]體,宜以基金	
	觀點作為則	 務報告之報導	
	基礎,並酝	Z合世界潮流 <u>,</u>	
	致力推動有	關合併表達之	
	整體組織蓄	<u>l點,以</u> 建構政	
	府整體之合	併財務資訊。	
二十、為有助於使用者對個別	二十、為有助於	使用者對個別	本段未修正。
觀點所報導之財務事項有	觀點所報導	之財務事項有	
一致之瞭解,並能加以比	一致之瞭解	4, 並能加以比	
較、分析,政府宜提供個	較、分析,	政府宜提供個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u>-</u>	條	文	說	明
,	別報導個體	有關財務事	項	別報導	個體有	關財利	务事項		
-	具高度可讀	性及容易瞭	解	具高度	可讀性	及容易	易瞭解		
ے ا	之一般性報一	告,惟針對	報	之一般	性報告	- ,惟釒	计對報		
3	導個體內部。	人員有關監	督	導個體	內部人	員有問	關監督		
,	管理或外部。	人員之特定	需	管理或	外部人	員之华	寺定需		
	求,亦可另	行提供其他	特	求,亦	可另行	提供其	其他特		
3	殊目的或暫E	時性報告。		殊目的	或暫時	性報告	- 0		
二十一	一、由於會認	計報導個體	之.	二十一、由	於會計	報導作	固體之	本段未修正	0
Ź	種類不同,	為確實衡量	因	種類不	同,為	確實行	新量因		
,	不同需求所	關注之焦點	,	不同需	求所關	注之允	焦點,		
	宜採差異方			宜採差	.異方式	分別處	足理。		
	二、公營事			二十二、公	- •	–		配合第四段	
	攻策責任,				負有政			「作業組織	」文字。
	商業經營型				作係採]		-		
	另有規定外		_	. —	文除法				
	事業適用之.	一般公認會	計		援用民				
	原則。		.,		公認會	-			
	三、行政法			二十三、行			_	本段未修正	0
	運方面之職				之職權	-	•		
	授與並賦予				賦予不		_		
	作模式,其		-		,其本				
	關或公營事:				*營事業				
	同,為使相)				使相關				
	不同需要而				要而有				
	另行建立共	问規範以為	準		立共同	規範」	以為準		
	據。	>	14	據。		kh . 1	- \a ++	上四十万十	
· ·	四、政府代	• •						本段未修正	0
	金,因非屬江				非屬政		•		
	法律另有規 入政府會計				有規定會計報	•			
	入政府曾司· 圍,惟仍得?	•		-	曾可報 ·仍得從	•			
	国 》 惟 7 行 7 揭露必要之	/	70	- •	要之資	,	主用ル		
肆、	•	只 nu	J.		文一只	BIG			
	五、非屬政	府會計範圍			屬政府	會計算	節圍之	本段未修正	0
	民間非營利				營利組		·	,,	
	組織或該管	•			該管政	-			
	評估本公報			•	、公報)				
	念,足以達	· · · ·	_		以達成				
]	財務資訊報	導之需要,	亦	_	訊報導	-	-		
1	得自行援用:	之。		得自行	接用之	. •			
二十;	六、本公報	由行政院主	計.	二十六、本	公報由	行政門	完主計	第二項新增	,明定本號
Į.	處於中華民	國九十二年	+	處於中	華民國	九十二	二年十	觀念公報修	正之日期
]	二月三十日	以處會一字	第	二月三	.十日以	處會-	一字第	文號。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I	明
(〇九二〇〇	八二二	五號	○ 九	-00	○八二二	五號			
	函發布。			函發	布。					
2	行政院主計	總處於中	華民							
<u> </u>	國一〇四年	一月五日	以處							
_	會發字第一	$\bigcirc = \bigcirc $ \exists	<u>-0-</u>							
(○三六號函位	<u> </u>								
附錄	:中英文名	詞對照		附錄:中	英文名	詞對照				
所有	權:ownersl	nip		所有權:	ownersh	nip		本段未修正	E ·	
控制	: control			控制:cc	ontrol					
負有	責任:accou	ıntability		負有責任	: accou	ntability				
組織	觀點:organ	izational		組織觀點	: organ	izational				
	persp	ective			persp	ective				
基金	觀點:fund	perspectiv	ve	基金觀點	i : fund j	perspectiv	ve			
預算	觀點:budge	et perspec	tive	預算觀點	: budge	et perspec	tive			
計畫	觀點:progr	am perspe	ective	計畫觀點	; : progr	am perspe	ective			

政府會計觀念公報第二號

「政府會計報告之目的」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	正			見	<u> </u>	<u>ノー・</u> 條	文	説	明
壹、	前言		7		前言				
- \	本公報旨在確	直立政府會	計 -	_ ,	本公報旨	在確立政	(府會計	考量「依	循」之範圍
	報告之目的,	俾供處理	政		報告之目	的,俾伊	快處理政		「指引」,爰
	府會計資訊之	依循。			府會計資	訊之依	循 <u>與指</u>	酌作文字位	修正。
					<u>引</u> 。				
貳、	定義		Mile.	7	·定義				
二、	決策有用性:	係指能協	助二	_ `	、決策有用	性:係指	能協助	本段未修」	E ·
	資訊使用者作	決策,決	策		資訊使用	者作決策	5,決策		
	有用性係會計	一資訊的最	高		有用性係	會計資訊	1的最高		
	品質。				品質。				
三、	政府會計報告	•		Ξ,	政府會計				會計報告之
	政府施政情形				會計處理			l -	主要係用以
	之財務報告、	決算及其	他		告、決算	· <u>書</u> 及其	他報告		政府之施政
	報告等。	人人於一	L.		等。			l	等,爰酌作
	前項財務報告							1	多正。 五式以 四点
	評論與分析							I -	頁新增,明定
	明)、財務幸								设告應包括內
	註、必要之補							1	管理者定義, 3次:
	中管理者係指							以臻明	1 6 生 °
	念公報第一號 計個體之負責		胃						
77.7	公開報導責任		好 17	u ,	· 公開報導	善 善任:《	结形存	タ 酌 副 図 /	公共部門會計
	於達成施政目			~	於達成施		-	_ ·	会(IPSASB)
	对 经				对 经 及 况 。 對 於 資 源				\$指引「政府
	負有公開及				負有公開	•			目的財務報告
	責。	~ x ~ <u>~ </u>			青。				構」, 酌作文
	~				*			字修正。	
五、	施政績效責任	:: 係指政	府 3	<u>5</u> ,	·施政績效	責任:係	指政府	本段未修」	E o
	於達成施政目				於達成施				
	對於資源之籌	措與運用	,		對於資源	之籌措與	其運用,		
	負有發揮其最	適效率與	效		負有發揮	其最適效	(率與效		
	果之責。				果之責。				
六、	財務遵循責任	E:係指政	府プ	Ϋ,	·財務遵循	責任:係	指政府	本段未修	E •
	於達成施政目	標過程中	,		於達成施	政目標過	 起中,		
	對於資源之籌	措與運用	,		對於資源	之籌措與	運用,		
	負有遵循相關	法令規定	之		負有遵循	相關法令	規定之		
	責。				責。				
せ、	跨期間公平性			ヒ、	跨期間公			本段未修」	E ·
	計期間民眾之	財務負擔	必		計期間民		务 負擔必		
	須力求公平。				須力求公-	半。			

修 正 條 文	現行	 條 文		明
多、基本觀念	多、基本觀念			
八、政府會計報告之主要目的	八、政府會計	報告之主要目的	酌作文字修正	. 0
在提供有用資訊,以供報	在提供有	用資訊,以供報		
告使用者,監督政府對有	告使用者	, 對有限資源作		
限資源作最佳配置,及評	最佳配置	, 及評估政府之		
估政府之公開報導責任、	公開報導	責任、施政績效		
施政績效責任與財務遵循	責任及財利	务遵循责任。		
責任。	政府會計	报告使用者可分		
政府會計報告使用者可分	為五群:			
為五群:	(一)社會大	•		
(一)社會大眾。		監察等 監督機		
(二)立法及監察等監督機	嗣。			
嗣。	(三)投資人			
(三)投資人及債權人。		部員工及管理		
(四)政府內部員工及管理	人員。			
人員。	(五)其他利	害關係人。		
(五)其他利害關係人。	, vi h. h	N= A . 1 1= 1	A -1 -3 -1 - 3 - 3 - 3 - 3 - 3 - 3 - 3 -	
九、為確保政府會計報告之決		存會計報告之決	- 1	
策有用性,政府會計報告	, ,	,政府會計報告		
須具備攸關性及忠實表述		瞭解性、攸關		
之品質特性,並儘可能具	-	<u>生</u> 、時效性、 <u>一</u>	⁼	
備可比較性、可驗證性、		比較性、經濟	*	
時效性及可瞭解性等品質 特州,以改化咨却之方田		生、允當表達及 笙咨却口無好	- I	
特性,以強化資訊之有用	<u>元为构路</u> 性。	等資訊品質特	性、可驗證的	
<u>性。</u>	1生 °		□ 性、可 綴 超 位 2 □ 資 訊 有 用 性 2	•
			一	一四月行
	十、政府會計	报告宜能履行政		
府對民眾公開報導之責		公開報導之責		
任,及協助報告使用者瞭		助報告使用者瞭		
解政府於達成施政目標		達成施政目標		
中,對資源之籌措與運用	中,對資	原之籌措與運用		
的過程與結果,並據以評	的過程與	结果 ,並據以評		
估政府之施政績效與財務	估政府之	施政績效與財務	-	
遵循責任。	遵循責任	0		
十一、公開報導責任源於民眾		導責任源於民眾		
透過立法程序,賦予政府	_	锃序,賦予政府		
籌集運用公共資源之權		公共資源之權		
利,以達成施政目標。因	_	成施政目標。因		
此,政府須對於施政過程	•	湏對於施政過程		
中有關資源之籌措與運		源之籌措與運		
用,向民眾負責,並滿足	用,向民	 天負責		

修	正		現	行	條	文	説 明
J	民眾知的權	利。其具體表	Ē	民眾知的權	利。其	具體表	
3	見,即在透	過政府會計幸	, Ž	現,即在透	過政府	會計報	
4	告,公開說	明政府資源籌	-	告,公開該	5明政府	資源籌	
1	昔及運用的	過程與結果。		措及運用的	過程與絲	吉果。	
十二	、為達成政	府履行對民眾	八十二	、 為達成政	【府履行》	對民眾	本段未修正。
/	公開報導之	責任,政府會	>	公開報導之	責任,正	攻府會	
1	计報告宜透	過完整可靠則	ł	計報告宜透	過完整	可靠財	
Ā	务資訊之提	供,公開說明	1	務資訊之提	提供,公 局	開說明	
Ī	文府資源籌	措及運用的遊	<u> </u>	政府資源籌	措及運用	用的過	
#	呈與結果,	以供使用者部	2	程與結果,	以供使用	用者評	
1	古政府對資	源取得運用さ	-	估政府對貧	源取得主	運用之	
3	適當性。其	中攸關可靠則	ł	適當性。其	中攸關	可靠財	
Ā	务資訊宜包	括施政資源氯	<u> </u>	務資訊宜包	括施政	資源籌	
1	昔與運用、	政府財務制	ž .	措與運用	、政府則	才務狀	
1	兄、年度收	入與年度支出	1	況、年度收	入與年	度支出	
<u> </u>	及其對政府	財務狀況影響	R	及其對政府	財務狀法	况影響	
3	等資訊。			等資訊。			
十三	、施政績效	責任強調在資	[十三	、 施政績效	(責任強語	調在資	本段未修正。
i	原最大可收	入的範圍內,		源最大可收	【入的範】	圍內,	
3	重視成本效	益分析,採用	1	重視成本效	(益分析	,採用	
J	最適效率及	效果的方式抗	2	最適效率及	效果的	方式提	
1	共服務,以	人達成施政目	1	供服務,	以達成旅	色政目	
1	栗。			標。			
十四	、政府會計	報告宜提供年	十四	、政府會計	報告宜扣	提供年	「耗」用資源酌修為
)	度施政成果	及其所 <u>運</u> 用資	Ì	度施政成界			「運」用資源,使其
i	原之資訊,	以協助使用者	ŕ	源之資訊,	以協助作	使用者	更適切。
١	评估政府之	施政績效。		評估政府之	施政績交	文。	
		報告宜提供功		、政府會計			本段未修正。
	•	所能支應服務	·	有財務狀況			
	•	財務狀況能否		水準、現有			
		來服務及對未		繼續支應未		• •	
		等資訊,以協		來資源需求			
		擬定施政方金		助政府部門			
		計畫,俾使公		及訂定管理			
		適效率與效果	=	共資源做最	通效率	與效果	
3	之配置。			之配置。			
+-	、財政適併	責任係在確保	2 1-1	財務遵循	告任化	大戏归	法宝江马山士纠 庇江
		貝任你任確保 資源籌措及進		政府對於			依憲法及地方制度法 規定用語,將「民
		(你壽佰及亞 循相關法令之		用,確實達			, 一,
	死 化 。 政 府	活動主要係提	٤	規定。政府	[石	女你捉	法」機關。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文	說	明
1	共社會民眾	必需之基本	、服	供	社會民眾	以公需之	基本服		
矛	答 ,其資源	籌措及運用],	務	, 其資源	原籌措及 3	運用,		
J.	應遵循相關	法令,並經	至立	應	遵循相關	周法令 ,3	並經民		
ÿ	去機關監督	,以保障日	是眾	意	機關監查	P ,以保 P	章民眾		
	 脫賦負擔的	合理性,及	を確	稅	賦負擔白	白理性	, 及確		
1	呆預算執行	的妥適性。		保	預算執行	产的妥 適性	生。		
十七	、法定預算	是政府資源	系籌	十七、	法定預算	算是政府	資源籌	本段未修正。)
1	昔與運用之	之主要法律	: 規	措	與運用	之主要法	去律規		
Z TET	節,透過嚴	密控制預算	之	範	,透過嚴	展密控制 3	預算之		
4	执行,將有	利於對財務	务遵	執	行,將有	可利於對 則	財務遵		
彳	盾程度之確	認及審計業	镁務	循	程度之码	望認及審:	計業務		
3	之行使。政	府會計報告	百宜	之	行使。政	文府 會計	報告宜		
E.	顯示政府資	源之籌措與	具運	顯	示政府資	資源之等	惜與運		
J	用是否符合	法定預算,	及	用	是否符合	〉法定預	算,及		
当	對預算執行	之程度,以	人協	對	預算執行	丁之程度	,以協		
E	助使用者評	估政府之則	才務	助	使用者部	F估政府 -	之財務		
ž	尊循責任。			遵	循責任。				
十八	、政府資源	籌措與運用] 亦	十八、	政府資源	原籌措與	運用亦	本段未修正。	•
Ą	受其他相關	法令及契約	力之	受	其他相關]法令及	契約之		
ŧ	見定,政府	會計報告宣	了能	規	定,政府	牙會計報-	告宜能		
		門對相關法	-		•	『門對相』			
Į.	及契約規定	之遵循情刑	乡 ,	及	契約規定	足之遵循小	情形,		
	•	財政收支對	• .			F財政收			
1	• • • • • • • • • • • • • • • • • • • •	求與債務發	人行	. •	*, *, *, *, *, *, *, *, *, *, *, *, *, *	早求與債力	務發行		
P	限制之遵循	情形。		限	制之遵循	情形。			
	1				1				
		平性為現行	-		-	、平性為3		本段未修正。	
		之考量,其				足之考量			
		預算平衡的				泛預算平 征			
		行的限制。	_	•		管行的限制			
		宜能提供部				· 宜能提付			
	•	性之資訊,				性之資言	_		
1		收入是否足	_			医收入是			
	,	出、政府債		_		〕出、政 力	,		
		及未來償付	1到			多及未來 化	貝们到		
	胡債務能力	V		朔	債務能力	, ,			
肆、降	好 剧			肆、附	Bil Bil				
	. • . •	行政院主言	十虚		. •	日行政院:	主計 處	第二項新增,	明定太號錮
		九十二年-		·		九十二年		念公報修正之	
		元 - 二 · 二 · 。 處會一字第				處會一等		10 47K10 112	- 7Y1~\\\\\\\\\\\\\\\\\\\\\\\\\\\\\\\\\\\\
	1-140	心日 丁岁	<u> </u>	// -	- 1 4 4	グロ こ	1 11 0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九二〇〇〇	八二二五	號函	九二	-000	八二二五	號函		
	發布。			發布	•				
	行政院主計	總處於中	華民						
	國一〇四年	一月五日.	以處						
	會發字第一	○三○五(<u> </u>						
	○三六號函	<u>修正。</u>							
附銷	: 中英文名	詞對照		附錄:	中英文名	詞對照			
公開]報導責任:	public		公開報	導責任:	public		配合公報	{內容修正。
		accountabil	•			accountabil	•		
施政	【績效責任:	operational		施政績	效責任:	operationa	1		
		ccountabil	ity			accountabil	ity		
財務	·遵循責任:	financial		財務遵	循責任:	financial			
		accountabil	•			accountabi	-		
跨期]間公平性:		1	跨期間		inter-perio	d		
		equity				equity			
管理	!者:manage	ment							

政府會計觀念公報第三號

「政府會計資訊之表達與揭露」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正		現		- 條	文	說 明
壹、前言		壹、	 · 前言			
一、本公報旨在	協助政府以明		本公報旨在	·協助政)	府以明	本段未修正。
	計表達與揭露		確合宜之會			, , , ,
方式,有效	達成政府會計		方式,有效	(達成政)	存會計	
報告之目的	0		報告之目的	0		
		二、	政府會計資	「訊應包	含會計	一、 <u>本段刪除</u> 。
			報告及其附	註揭露	、必要	二、政府會計資訊係指政
			之補充資訊	1及管理:	者評論	府會計報告中表達
			與分析,惟	上管理者 :	評論與	與揭露之內涵,且因
			分析之規範	另訂之。	•	會計報告之構成項
						目(包括財務報告、
						決算等) 於政府會計
						觀念公報第二號已
						明確規範,本號公報
						可免再規範,爰予以
		-25	. 12			刪除。
		, 质	定義			本標題刪除。
		三、	・衡量焦點:	係指報	導政府	一、現行條文第三~六
			會計個體之	財務績	效及狀	段規範會計基礎
			況時,應該	表達之	項目。	及衡量焦點之理
			確立衡量焦	點除決	定何種	論及用語(當期、
			事項需衡量	外,亦	决定交	全部及經濟資
			易或事件所	f產生之 ^½	效果,	源),以準則公報
			應於何時認	见列,即·	會計基	第一號已明確規
			礎之採用。			範採權責發生基
		四、	會計基礎:			礎,且國際公共部
			件所產生之			門會計準則
			入(或收益	, -		(IPSAS)等未有
			費損)認列	•		該等規範,爰刪除
			基礎之採用			相關規定。
			基礎(當交			三、現行條文第七段管
			時認列),	•		理者定義移列至觀
			(當現金收到), 物本	- , ,	• • •	念公報第二號規
			列),抑或抗 正基礎。	下一有切。	衣人 胗	範,爰予刪除。
		J	止基礎。 ·經濟資源:	《 生 句 /	今計茲	
		<i></i> .	· 經濟貝你· 資源、資本			
			有未來經濟			
		六、	另 水 水 注 / / · 財務資源:			
		/ \	~14/4/1 月 /// ·	ハコロクロ	亚 五1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文	說	明
					現金、貨品	 品或服務≥	に請求		
					權(含債				
					證券及可	消耗之貨	品。		
				せ、	管理者: 係	指政府會	計觀念		
					公報第一號	虎有關政府	守會計		
					個體之負責	人。			
<u>貳</u> 、	基本觀念			參、	基本觀念			本標題)	字號變更。
<u>=</u> `	政府會計算	資訊之表達	與揭	八、	政府會計	資訊之表記	達與揭	一、本戶	没序號變更。
	露,旨在过	建成政府會	计報		露,旨在运	達成政府 會	會計報	二、配行	合觀念公報第二
	告之目的,	包括提供	有用		告之目的	,包括提供	共有 用	號多	第八段規範,酌
	資訊,以供	共報告使用	者對		資訊,以作	共資源決策	食者對	作为	文字修正。
	監督政府有	可限資源作	最佳		有限資源作	乍最佳配置	置,及		
	配置,及許	平估政府對	公開		評估政府對	對公開報 導	草、施		
	報導、施政	负 績效及財	務遵		政績效及	財務遵循	自之責		
	循之責任。				任。				
三、	政府會計資	資訊之表達	與揭	九、	政府會計	資訊之表記	達與揭	本段序號	虎變更。
	露方式,可	「依據政府	會計		露方式,下	可依據政府	守會計		
	觀念公報第	亨一號有關	會計		觀念公報第	第一號有關	闹會計		
	報告個體之	乙組織觀點	、基		報告個體	之組織觀點	占、基		
	金觀點、到	頁算觀點或	計畫		金觀點、升	頂算觀點或	戈計畫		
	觀點編製。				觀點編製				
四、	政府會計資	資訊應充分	表達	+、	政府會計	資訊應充分	分表達	本段序號	虎變更。
	與揭露政府	牙資源流量	及存		與揭露政府	存資源流量	量及存		
	量之資訊,	流量資訊	以反		量之資訊	,流量資言	孔以反		
	映政府特定	足期间之資	源運		映政府特別	定期间之贡	資源運		
	用績效與則	才務狀況變	動情		用績效與則	材務狀況 彎	變動情		
	形為原則;	存量資訊	以反		形為原則	; 存量資言	孔以反		
	映特定時黑	占之財務狀	况為		映特定時點	贴之財務制	犬況為		
	原則。				原則。				
				+-	-、政府會記	计資訊之表	長達與	現行條	文第十一~十
					揭露方式			二段規	範衡量焦點與
					目的確立其	其衡量焦黑	占,進	會計基礎	楚等用語,依前
					而決定會言	•			、定義之說明不
					以組織觀黑	占為個體時	,其主	再規範	,爰予以刪除。
					要會計報				
					導、施政績				
					任三項目的		,衡量		
					焦點為經濟				
					以基金觀黑		-		
					基金主要會		•		
					提供對財利				
					訊,其衡量	量焦點為貝	才務資		

修	正	條	文	現	———— 行		文	說	明
					源;業權基	金之主要介	會計報		
					告目的,為	提供對施工	 		
					責任的資言	1,其衡量/	焦點為		
					經濟資源。		•		
					均需提供				
					責任的資言		•= •		
				+:	二、政府會		采用 ,		
				·	宜以政府				
					焦點為依		•		
					資源為衡				
					基礎宜採	· ·			
					礎;惟在				
					衡量焦點!				
					採用修正是				
				+3	三、政府會		長達與	有關會	計資訊表達內
				•	揭露方式				括財務報表及其
					告外,必	要時,得以	人附註		必要之補充資
					方式揭露				理者評論與分析
								1	於觀念公報第二
									, 本段可免再規
									予以删除。
五、	政府會計員	資訊之表達	與揭	十四	9、政府會	計資訊之表	長達與	一、本	段序號變更。
	露,以金客	頁表達為原	則,		揭露方式	, 除於會言	十報告	二、考量	量會計報告內容
	但部分無法	去以金額表	達或		及其附註			業方	《觀念公報第二
	精確量化之	之資訊,其	對於		時,得補			號規	見範,可免再規
	政府會計幸	设告所欲達	成之		部門相關	資訊。該資	子訊可	範	, 且現行條文第
	目的有重力	大攸關性者	,如		能包括無法	去量化之資	·····································	十四	日及十五段原規
	重大公共建	建設預計完	成所		或報告個別			定會	會計資訊包括以
	需時間等	, 或報告個	體認		用者瞭解」	政府各項流	舌動之	金客	頁表達及無法以
	為有助於係	吏用者瞭解.	政府		其他補充責	資訊。		金客	頁表達或量化資
	各項活動	之其他補	充資	十丑	5、政府會	計資訊之表	長達與	訊表	曷露者,為茲明
	訊,亦宜予	以揭露。			揭露,以	金額表達	為原	確多	爰以合併規範並
					則,但部	分無法以金	含額表	酌化	作文字修正。
					達或精確	量化之政府	于會計		
					資訊,其	-			
					告所欲達				
					攸關性者	-	-		
					計完成所?	需時間等:	亦宜		
					予以揭露				
六、	政府會計員	資訊之表達	與揭	十六	、 政府會計	資訊之表達	與揭露	本段序	號變更,酌作文
		宜具備可			方式,宜具	備可比較之	性質,	字修正	0
	性,如對名	各年度預、	決算		如對各年度				
	數及執行率	运之比較等	0		率之比較等	0			

修正條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七、政府會計資訊之表達與揭	十七、政府會計資訊之表達與	一、本段序號變更。
露方式,宜考量成本與效	揭露方式,宜考量成本與	二、配合政府會計觀念
益,兼顧會計資訊攸關性	效益,兼顧會計資訊攸關	公報第二號會計資
及忠實表述之基本品質特	性及 <u>可靠性</u> 之基本品質特	訊之基本品質特
性。惟如無法同時達到最	性。惟如無法同時達到最	性,酌作文字修
佳狀況,則視實際狀況,	佳狀況,則視實際狀況,	正。
在揭露過程作最適取捨。	在揭露過程作最適取捨。	
八、政府會計資訊應定期揭	十八、政府會計資訊應定期揭	本段序號變更。
露,並得視實際需要作適	露,並得視實際需要作適	
時之提供。	時之提供。	
<u>参</u> 、附則	肆、附則	本標題序號變更。
九、本公報由行政院主計處於	十九、本公報由行政院主計處	一、本段序號變更。
中華民國九十三年三月五	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三月	二、第二項新增,明定
日以處會一字第○九三○	五日以處會一字第○九三	本號觀念公報修
○○一三四○號函發布。	○○○一三四○號函發	正之日期文號。
行政院主計總處於中華民	布。	
國一〇四年一月五日以處		
<u>會發字第一○三○五○一</u>		
○三六號函修正。		
	附錄:中英文名詞對照	
	衡量焦點:measurement focus	配合删除本號公報中
	會計基礎:accounting basis	原規範之衡量焦點與
	權責發生基礎:accrual basis	會計基礎,以及管理者
	現金基礎:cash basis	移列政府會計觀念公
	修正基礎:modify basis	報第二號等,爰刪除相
	財務資源: financial resources	關中英文名詞對照。
	經濟資源:economic resources	
	管理者:management	

政府會計準則公報第一號

「政府會計及財務報導標準」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 正 條 文	現行	條 文	説 明
壹、前言	壹、前言	小 人	4)(
一、本公報之目的,係訂定政	宜、朋古 一、本公報之目	1的,佟訂定於	 本段未修正。
府會計及財務報導之標		財務報導之標	本权不 修正。
准。	准。	初份报号之际	
二、政府會計係為提供有用資	二、政府會計係	· · · · · · · · · · · · · · · · · · ·	本段酌作文字修正。
訊,以評估政府對公開報	· ·	r 网络沃尔加贝 b 政府對公開報	本权的作义于 修正。
導、施政績效、財務遵循		或內對公開報 黃效、財務遵循	
之責任及跨期間公平性,		· 期間公平性,	
其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導應		· 对同公一任 · 及財務報導應	
依循基本假設、財務報表	·	本假設、財務	
要素之認列及基本會計原		上認列及基本會	
則辦理。	計原則辦理		
貳、定義及說明	貳、定義及說明		
三、本公報用語定義及說明如	三、本公報用語		一、有關現行條文第一
下:	下:	37644/2600717	~四款原參考美
(一)資產:係指政府透過交	·	指依據法令、	國州政府之基金
易或其他事項所獲得或		之立 ,為執行特	定義及政事型、業
掌握之經濟資源,能以		· 注成一定目標	權型基金等分
貨幣衡量並預期未來能		務與會計報導	類,經參酌國際公
提供財務或經濟效益		現金與其他財	共部門會計準則
者。	務或經濟	~資源,連同相	(IPSAS) 未有該
(二)負債:係指政府因交易	關之負行	責與基金餘額	等分類,爰以刪
或其他事項所發生之經	<u>(或基金</u>	權益)暨其有	除。
濟資源給付義務。	關之變動	5情形等,為一	二、參考國際先進國家
(三) <u>淨資產</u> :係指資產扣除	套自行平	一衡帳目。	作法,對資產扣除
負債後之淨額。		金:係為政府	負債後之淨額修
(<u>四</u>)收入(或收益):係指一	政務運	作而成立之基	正以「淨資產」科
會計期間內經濟效益的	金,通常	其按年或按計	目表達,並酌作文
增加,以資產流入、增		上財務資源可全	字修正。
<u>值</u> 或負債減少等方式,	部支用。	_	三、修正條文第四、五
造成淨資產之增加。公	(三)業權型基		款係配合會計法
務機關之收入,尚包括		務並收取代價	第 29 條規定,明
財務資源之流入部分。		基金,通常必	定公務機關收支
(五)支出(或費損):係指一		基金本金或資	項目,尚包括資本
會計期間內經濟效益的	本之完整		資產及長期負債
減少,以資產流出、消		<u>: 係為國內外</u>	增減造成之財務
<u>耗</u> 或負債增加等方式,]體或私人之利	資源流入及流出
造成淨資產之減少。公		<u>f定條件管理或</u>	部分,酌增修相關
務機關之支出,尚包括		立之基金。	文字。
財務資源之流出部分。	(五)資產:係	指政府透過交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文	說明
(六)	認列:	係指對交易	或其		易或其	他事項所犯	美得或	
		所造成資產			掌握之	上財務或經	濟資	
	債、淨	資產、收入	(或		源,能	以貨幣衡量	量並預	
		支出(或責				能提供財產		
	等之變	動,加以記	上錄及		濟效益	者。		
	報導之	· •	•	(六)		係指政府国	目交易	
	·				或其他	事項所發生	上之財	
					務或經	濟資源給付	義務。	
				(七)) 基金色	涂額 (或基	金權	
					益): 係	指資產扣除	余負債	
					後之淨	額。		
				(八)	收入(或收益): 化	系指一	
					會計期	間內財務	(或經	
					濟)效	益增加之部	· 1900 /	
					以資產	之淨增加亞	戊負債	
					之淨減	少等方式:	造成	
					基金餘	額(或基金	權益)	
					之增加	0		
				(九)	支出(或費損): 化	系指一	
					會計期	間內財務_	<u>(</u> 或經	
					濟 <u>)</u> 效	益減少之音	<u>『分</u> ,	
					以資產	之淨減少豆	戊負債	
					之淨增	加等方式	造成	
					基金餘	額(或基金	權益)	
					之減少	0		
				(+)	認列:	係指對交易	易或其	
						所造成資產		
						金餘額(豆		
						收入(或收	- /	
					,	或費損)等		
						以記錄及幸	及導之	
	. 1			.	程序。			
	計準則				計準則			
基本假				基本假				
獨立個		松铀 WL 廿	- 人 細	獨立個		△ 絈 ⅳ ′	口仙站	公园欧北市会山目
	· · · · · · · · · · · · · · · · · · ·	<u>織</u> 觀點、 <u>基</u> 觀點或計畫				<u>金</u> 觀點、 <u>經</u> 觀點或計畫		依國際政府會計最新報導趨勢未以基金觀
		観點或計畫 財務報導時						
	'	财務報等的 .獨立之會				.財務報導B L獨立之會	-	點局報等基礎, 剛作又 字修正。
	· 加設业 ?。	烟业人曾	可们			基金觀點 為	'	丁炒业。
月豆	<u>L</u>					<u> </u>	ツ 目 미	
万、的	府組織	, 依其執行	一刑能	<u> 1</u>	人寸凹阻	~ 坐火		一、本段新增。
		機關、公營						二、明訂政府組織型
	~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1八明 4名	1 木	<u> </u>				一一四以小四城里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機構、公立學校,以及其					態	,各組織與各組
他組織如行政法人等,均					織	收入供特殊用
為一獨立會計報導個體。					途	者(特種基
各組織收入財源供特殊用					金),均為會計報
途而另設置特種基金者,					導	個體。
亦為會計報導個體。						
六、政府設置之特種基金,其	五、政府	基金,除	信託基金	<u>金外</u> ,	一、本	段序號變更。
種類分為:	可分	為政事	型基金、	業權	二、原参	参考美國州政府
(一)特別收入基金:有特定	型基	金二類	0		之〕	攻事型、業權型
收入來源供特殊用途者。	政事	型基金	,包括收	(入供	基金	金等分類,參酌
(二)資本計畫基金:處理政	<u>一般</u>	用途之	普通基金	<u>と;</u> 特	國	祭政府會計規
府重大公共工程建設計	定收	入來源	供特殊用	途之	範	未有此等分
畫者。	特別	收入基	金;處理	里政府	類	,爰修正相關規
(三)債務基金:依法定或約	重大	公共工	程建設言	畫之	範	0
定之條件,籌措財源供	資本	計畫基	金;及依	法法定		
償還債本之用者。	或約	定之條	件,籌措	計財源		
(四)營業基金:供營業循環	供償	還債本	之債務基	金。		
運用者。	業權	型基金	<u>,</u> 包括供	+營業		
(五)作業基金:經付出仍可	循環	運用之	營業基金	>;及		
收回,而非用於營業者。	經付	出仍可	收回,而	方非用		
	於營	業之作	業基金。			
	六、政府	依據法	令或配台	計務	<u>ー、本</u>	段刪除。
1	,		,設置及	と維持		没有關基金之設置
	適量	數目之	基金。		原貝	J,與本公報訂定會
						。 理規範尚未有直
					接關	關係,爰刪除。
繼續經營	繼續經營			b 13.		
七、政府會計依政府永續經營	七、政府				本段未	修正。
之基礎,其資產不必按清			資產不必			
算或變現價值列帳,可繼			值列帳,			
續使用至原定計畫或目的			定計畫或			
完成;負債不必立即清			不必立			
價,可至到期始予清償。			期始予清	價。		
貨幣評價	貨幣評價	'	业 4 ル 日	117	1 20 1	14 <i>-</i>
八、政府會計以貨幣為衡量單位。	八、政府會		幣為衡量	单位。	本段未	修正。
會計期間	會計期間		L 11m 222 L	1	1. 29 1	<i>14 -</i>
九、政府會計按期間劃分段	九、政府				本段未存	修止。
落,分期提供會計資訊或			供會計資	【訊或		
財務報導。		報導。				
會計基礎 小小店小	會計基礎		占加法に	7 PM	12 A U	1
十、政府會計基礎,除公庫出	十、政府		-			法第 17 條規 (x x c) 6 x
納會計採現金基礎外,應	-		同,分另		廷, 酌	作文字修正。
採用權責發生基礎。	現金	· 基礎、	權責發	生基		

修 正 條	文現	 行	 條	文	説 明
		礎、或二者			
十一、政府會計之報導等,為 合法律規定,以及財務 量一會計期間內財和關 與給付義務及其相關 與給付義務及其相關 與給付義對於資 之目的債之 長期負債之流 以 對務資 以 表 對 表 對 表 。 。 。 。 。 。 。 。 。 。 。 。 。 。 。	符衡源動及成				一、本段新增。 本段新增。 。 為使政衡量財務 , 會計務 , 會計數 , 有量數 , 也 。 計 。 計 。 計 。 計 。 計 。 。 。 計 。 。 。 。 。 。 。 。 。 。 。 。 。
財務報表要素之認列 財務報表要素 十二、政府財務報表之要素	財務	報表要素さ 報表要素 、 <u>與</u> 政府貝		こ明ラ	一、本段序號變更。
1— 以	<u></u> 、 或	· <u>安</u> 要素。 要素。 。 。 。 。 。 。 。 。 。 。 。 。 。 。 。 。	5資產、負 (或基金權 益)及支:	(債、 益)、	二、配合國際先進國家 作法,將資產與負 債淨額修正為「淨 資產」科目表達, 並酌作文字修正。
認列要件	認列	 要件			<u> </u>
十三、政府領域 (二)	要中合。能列效或可不 報必)	字 、	項 表符義表能量中政決策 中忠具係與一係分要 中合。中客。所府策之 所實中指交致指別	一二、本段係務 随 類 報 例 報 例 與 概 解 解 不 不 的 以 , 際 與 表 条 件 的 以 , 以 则 积 多 。 的 非 趨 報 修 者 及 更 的 非 趨 報 修 者 及 更 的 非 趨 報 修 者 及 更 的 , 要 及 。 我 則 勢 導 財 之 義

修	正	 條	文	現	————— 行		文	說	明
		<u>·</u>			以衡量	,而能得出	出相同		
						;中立性;			
						務報表資言			
					免偏差				
基本自	計原則			基本	 會計原則				
成本原	原則			成本	原則				
十四	、政府資產	医或支出(或費	十三	、政府會	計對於資產	產或支	- 、	本段序號變更。
扌	員) <u>之認</u> 歹	<u>」</u> ,應以實	際交		出(或費技	員),應以賃	實際交	二、	參酌國際公共部門
}	易 <u>對</u> 價作為	6入帳之依	據,		易代價作	為入帳之位	戍據,	4	會計準則(IPSAS)
女	四無實際交	乏易 <u>對</u> 價,	則以	•	如無實際	交易代價:	則以	j	規範,將交易「代」
f	古計之公 <u>允</u>	<u>_</u> 價值記載	0	,	估計之公子	平價值記載	. °		價、公「平」價值
									修正為交易「對」
								1	價、公「允」價值,
								ز	並酌作文字修正。
		實現原則)實現原則	•		
		(或收益				收入(或收			本段序號變更。
		文政府 會計		-		計基礎下			收入之認列於準
		見「政府收		-		入 (或收益			則公報已有相關
3	可之會計處	理」辨理	0	-		列條件,如			規範,爰酌修可依
				-		<u> </u>			其規定辦理;另配
						應依政府會			合衡量焦點等用
						二號「政府	_		語不再規範等,爰
				-		及會計基礎			刪除相關文字。
					•	政府收入部	达列之		
私人	5 Bil				會計處理 _. 后則	」 辨理。			
配合加	•	 持定會計期	日月 之刃	配合	•	性它合計出	口甲勻刀	上凯	序號變更。
		t足胃可朔 t財物或勞				付足 冒 司 吳 供財物或勞		本权	万
		·网络贝尔 夏交易收入				_穴 ぬめりり 價交易收ノ			
		與該收入(與玄勿収/ 與該收入			
		「關之支出				兵吸收八 有關之支出			
		一會計期間 一會計期間記			,]一會計期間			
	· · · · · · · · · · · · · · · · · · ·	H = 1 > 11 - 1 - 1	,3,1		管理原則	1 H - 1 / 9/1-	1 2 7 1		
	• •	战採用定額	預算			基金採用原	官額預	- 、	本段序號變更。
		期間內平		·		會計期間戶			配合不再列有政事
		基礎列示				預算基礎列			型基金等用語,酌
		· 預算控制				實施預算指	•		作文字修正。
		理性報表				關期中報表		三以	有關預算控制等科目
					計期間終	了編製年原	<u></u> 复會計	i	改於管理性報表處
					報告時,	應將按預算	算基礎	3	理;另預算控制等相
				_	列示之各	科目結清:	轉換	1	關事宜將於第九號
				<u>-</u>	為按政府	會計公報戶	斤訂之		「政府預算執行控
					會計原則原	<u> </u>		4	制之會計處理」中完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整規 後文	範,爰刪除本段 字。
充分揭	露原則			充分	揭露原則				
<u>+</u> ,	政府會言	計報導應打	安不同	十七	:、政府會記	计報導應	按不同	本段序號	泛變更。
但	固體之報 等	尊目的, 第	完整表		個體之報	尊目的 ,	完整表		
這	整經濟事功	頁相關資言	孔,並		達經濟事工	頁相關資:	訊,並		
百	「進一步延	建構政府 彗	 整體之		可進一步到	建構政府?	整體之		
台	併財務資	資訊,俾和	钊使用		合併財務了	資訊, 俾>	利使用		
者	个充分瞭角	解及作為沒	央策之		者充分瞭角	解及作為:	決策之		
参	據。		·		參據。				
肆、除] 則			肆、	附則				
十九、	政府依治	去律規定戶	近代管	十八	、政府依治	去律規定	昕代管	本段序號	泛變更。
<u></u>	託基金之	之會計處王	里及財		信託基金之	之會計處3	理及財		
科	务報導, 以	以及其他作	言託基		務報導,」	以及其他位	信託基		
金	全營運情用	15必須揭置	客之事		金營運情力	15必須揭	露之事		
項	頁,得另言	订政府會言	十準則		項,得另言	丁政府會	計準則		
12	報為準據	蒙 。			公報為準捷	蒙 。			
二十、	政府為西	配合預算執	执行控	十九	、政府為國	配合預算	執行控	一、本段	序號變更。
+	及相關	會計處理	里之需		制及相關	帳務處耳	里之需	二、酌作	文字修正。
要	2,得另言	丁政府會言	十準則		要,得另言	订政府會	計準則		
12	報為準據	袁。			公報為準捷	袁。			
二十一	<u>-</u> 、本公幸	报由行政的	完主計	二十	-、本公報日	由行政院:	主計處	一、本段	序號變更。
處	6於中華日	民國九十四	9年十		於中華民國	國九十四-	年十一	二、第二	項新增,明定
_	-月一日以	以處會字第	第 () 九		月一日以原	髭會字第	0 九四	本號	完準則公報修
四	1000七	九六五號函	函發布。		000七九	六五號函	發布。	正之	日期文號。
<u>行</u>	「政院主 言	计總處於口	中華民						
國	1一〇四年	年一月五日	日以處						
<u>e</u>	↑發字第-	-O三O3	<u> </u>						
<u>C</u>)三六號函	函修正。							
附錄:	中英文名	名詞對照		附銷	: 中英文名	名詞對照			
信託基	金:trus	t fund		信託	E基金:trus	t fund		配合公報	{內容修正。
獨立個	周體假設:	separate	entity	獨立	個體假設	separate	entity		
		convention	on			conventi	on		
11					基金:gen	_			
特別的	[入基金:	special re	evenue	特別]收入基金:	_	evenue		
	L妻甘入,	fund	oicat	次上	山井廿八	fund	maia at		
貝个訂	重本金・	capital pr	oject	貝本	計畫基金	capital pi	roject		
 信	全:debt	t service fu	ınd	信殺	·基金:deb		und		
		erprise fund			基金:dco 基金:ente				
		ration fund			基金:ope 基金:ope	_			
	-	continuit			 				
	131队政。	going co	-	网络尔	R. 江 吕 IX 改	going co	•		
		going col	ICCIII			going co	1100111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conventio	n			convention			
貨幣	評價假設:	monetary	unit	貨幣部	平價假設	monetary ı	ınit		
		conventio	n			convention	1		
會計	期間假設:	time perio	od	會計其	月間假設:	time period	1		
		conventio	n			convention	1		
會計:	基礎假設:	accounting	basis	會計基	基礎假設:	accounting	basis		
		conventio	n			convention	1		
認列	: recognition	on		認列:	recogniti	on			
成本	原則:cost	principle		成本原	原則:cost	principle			
收入:	或收益實現	見原則:re [·]	venue	收入或	戊收益實 玛	見原則:rev	enue		
		pr	inciple			prir	nciple		
配合	原則:mate	ching princ	iple	配合原	「刺:mat	ching princi	ple		
預算	管理原則:	budget		預算管	管理原則:	budget			
		managem	ent			manageme			
		principle				principle			
充分:	揭露原則:	full disclo	sure	充分指	揭露原則:	full disclos			
		principle				principle			

政府會計準則公報第三號

「政府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文	說明
壹、前言	壹、前言		
一、本公報之目的,係訂定政	一、本公報之	目的,係訂定政	本段未修正。
府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準	府收入認3	列之會計處理準	
則。	則。		
貳、定義及說明	貳、定義及說明	月	
二、本公報用語定義及說明如	二、本公報用記	语定義及說明如	一、按公務機關以財務
下:	下:		資源為報導重
(<u>一</u>)收入:係指政府 <u>會</u>	(一)收入	:係指政府依	點,修正條文第一
計準則公報第一號	法令事	或契約規定收	款配合訂定其收
第三段所定之收入	取、貝	兼得或受贈,	入尚包括公庫撥
<u>(或收益)</u> 。收入	而增力	加可供運用之	款等造成財務資
劃分為 <u>無</u> 對價交易	資 源	, 並造成政府	源流入部分,另酌
收入及對價交易收	基金色	徐額 (或基金	作文字修正。
入二種。 公務機關)增加者。在	二、有關現行條文第二
之收入,尚包括公		型基金包括一	款至第四款原參酌
庫撥款、交換、移	-	<u> </u>	美國州政府收入分
轉、處分資本資		原;在業權型	類為一般性收入及
產、舉借長期負債		川為收益。	其他財務來源,經參
等造成財務資源流		生收入:係指	酌國際公共部門會
入部分。		型基金辦理一	計準則(以下簡稱
(二)無對價交易收入:	·	务 ,依法令或	IPSAS) 未有該等分
係指政府無償獲得		見定收得,而	類爰以刪除,相關序
資源。依其性質劃		丁運用之財務	號並隨之變更。
分為下列三種:		, 並造成政府	三、修正條文第二款參
1、強制性無對價收入:		余額增加者。	酌 IPSAS 收入分
係指政府強制課徵之	-	<u> </u>	類,另整併現行條
稅課收入、或收取違	-	事型基金除一	文第七款及第八
反法令、契約 <u>規定</u> 之		<u>女入以外,凡</u>	款規範,並酌作文
罰款及賠償收入 <u>等</u> 。		<u>加可運用財務</u>	字修正。
2、補助及協助收入:係		, 並造成基金	四、規費收入按屬性列
指不同政府間資源之	-	之增加者均屬	入對價交易收入
移轉收入,並可規定		列如,舉借長	規範。
用於特定計畫、目的		<u>責、基金間資</u>	
或期間。	源移車		
3、捐獻及贈與收入: <u>係</u> 指民間資源提供者自		<u>間資源移轉:</u> 目一政府不同	
指民间貝源提供者目 願性移轉資源予政	-	司一政府不同 間資源之移	
照任移 特 貝 源 丁 政 府。		<u>间 貝 源 之 移</u> 列如基金間之	
/ / / / / / / / / / / / / / / / / / /		<u>門如 基 金 目 之</u> 飲 , 或 一 基 金	
上 <u>一</u> 」對領交勿收八· <u>你</u> 指政府有償提供財			
11 以 们 月 頂 灰 供 別	一	成立另一基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文	說	明
	物或	勞務所獲得	星 資		金,	或收回	吉東基		
		列如,財產			金餘	額等,自	旦不包		
		營業盈餘 及	•			金間交易			
		入、規費		(-)		委辦事工			
		言託管理的	入	(五)		<u>分類:</u> 4			
	等。				_	認列及往			
						<u>,</u> 劃分為 收入及系			
					-	收入人主收入二月			
				(六)	-	交易收入			
						有償提自			
					或勞	務所獲行	导 <u>財務</u>		
					或 資	<u>本</u> 資源	,。例		
					如,	財產收入	入、營		
						餘及事			
						信託管耳	里收入		
					等。	西 一 日 .1	<i>V</i> - > •		
				(七)		價交易 4 应 血 偿 x			
						府無償犭 資本資氵			
						<u>貝平</u> 貝の 稅課收り	· 		
						賠償收り			
						協助收り			
						贈與收入			
				(八)	無對	價交易山	<u> </u>		
					其性	質劃分	為下列		
					四種		_		
				1		性稅課收			
						來自於政			
						為強制課 此類收入			
						此類収八 ,政府就			
						如買賣貨			
						<u>《 八 八 八 八</u> 催用) 徵			
						入,例如			
						稅、營利			
					得稅	、營業稅	等。		
				2		性無對價	•		
						上述衍生			
						以外之政			
						入 <u>。此類</u>			
						<u>性為,繳</u> 納衍生性			
					<u></u> 広 劔	例们生性	加环收		

修	正	條 ジ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入以	外之稅款	、或違	
				反法	令、契約	<u>而產生</u>	
				•	款及賠償收		
					及協助收入		
				• •	政府間資源		
				, ,	入,並可持		
					定計畫、	-	
					。 <u>此類收</u> 為,若資》		
					· <i>两,石貝。</i> ·定有補助		
				-	,則收受		
					必須依其何		
				行義		71.11 X	
					及贈與收入	入:指	
				民間	資源提供才	者自願	
				性移	轉資源予正		
				資源	提供者可」	<u> 以限制</u>	
				-	之目的及何		
				-	收入主要		
					資源提供	_	
					彼此間並新	無強制	
夕、合	 計準則		4.	<u>性。</u> ・會計準則	-		
公務機				<u> </u>			政府會計公報規範區分
	INKI		100.3	了王 坐业			公務機關、特種基金二部
24712							
<u> </u>							分,以下係規範公務機關
<u> </u>							分,以下係規範公務機關 會計處理,爰配修本標
<u> </u>							
無對價	交易		無業	计價交易			會計處理,爰配修本標
	交易			号價交易 、無對價交	易收入,原	應於資	會計處理,爰配修本標
	交易			· 無對價交 源已實現	(或可實理	見)及	會計處理,爰配修本標題。 一、 <u>本段刪除</u> 。 二、本段原規定業已納
	交易			、無對價交 源已實現 可衡量時	(或可實 認列。採戶	見)及用權責	會計處理,爰配修本標題。 一、 <u>本段刪除</u> 。 二、本段原規定業已納 入各收入項目明
	交易			無 類 門 實 量 量 量 基 基 是 量 量 基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或可實 認列。採戶 時,無對作	見)及用權責	會計處理,爰配修本標題。 一、 <u>本段刪除</u> 。 二、本段原規定業已納 入各收入項目明 列其認列原則,本
	交易			無源可發收 實量基依 交現時 礎第	(或可實理 認列。採戶 時,無對作 六段至第2	見權 受投 人	會計處理,爰配修本標題。 一、本段刪除。 二、本段刪除 入各收入項目明 列其認列原則,本 段可免規範,爰予
	交易			無源可發收會對已衛生入計價實量基依處	(或可實理 認列。採月 時,無對作 六段至第7 ,採用修」	見權 交段權	會計處理,爰配修本標題。 一、 <u>本段刪除</u> 。 二、本段原規定業已納 入各收入項目明 列其認列原則,本
	交易			無源可發收會發對已衡生入計生價實量基依處基交現時礎第理礎	(或列, 與野野, 與野野, 與野野, 與野野, 與野野, 與野野, 與野野, 與野	見權 交段權	會計處理,爰配修本標題。 一、本段刪除。 二、本段刪除 入各收入項目明 列其認列原則,本 段可免規範,爰予
無對價		雪收入,癃末	五、	無源可發收會發會對已衡生入計生計價實量基依處基處交現時礎第理礎理	(或列時 或列,無至所 以列,無至 以 以 以 、 、 、 、 、 、 、 、 、 、 、 、 、	見用買九丘十八人及責易之責之	會計處理,爰配修本標題。 一、本段刪除。 二、本段刪除。 二、本段刪除以完業已納入項則,人為收入項則,人為收入項則,人。 以刪除。
無對價	制性無對價	賈收入,應方則定之繳納其	五、	無源可發收會發會行對已衡生入計生計生價實量基依處基處性交現時礎第理礎理稅	(或可實現 或可,採 或列,與 無 等 , 採 所 以 明 , 以 明 , 以 明 , 以 明 , 以 明 明 的 。 。 。 。 。 。 。 。 。 。 。 。 。	見相賈九正十 改人 大人	會計處理,爰配修本標題。 一、本段刪除。 二、本段刪除。 二、本段原規定業已納 入各收入項目, 列其認列原則, 投可免規範,爰予 以刪除。 一、本段序號變更。
無對價	制性無對價令或契約規	見定 <u>之</u> 繳納其	五、六、六、二	無源可發收會發會衍於對已衡生入計生計生交價實量基依處基處性易交現時礎第理礎理稅行	(認時六,時。 或列,段採, 收採, 收發 大,時 大,時	見用買加正十 改, 入權交段權段 府認 一處列	會計處理,爰配修本標題。 一、本段刪除。 二、本段刪除。 二、本段原規定項則,爰以刑所,爰則,爰則,爰則,爰則,爰則,爰則,爰則,爰則,爰則,爰則,爰則,爰則,爰則,
無對價 二、 3 3 3 3 3 3 4 5 5 6 7 8 9	制性無對價令或契約規		五、	無源可發收會發會行於收對已衡生入計生計生交入價實量基依處基處性易。交現時礎第理礎理稅行但	(或可實現 或可,採 或列,與 無 等 , 採 所 以 明 , 以 明 , 以 明 , 以 明 , 以 明 明 的 。 。 。 。 。 。 。 。 。 。 。 。 。	見用賈九正十 改,定入權交段權段 府認有別級	會計處理,爰配修本標題。 一、本段刪除。 二、本段刪除 完業已納入各收入項目明列其認列原則,本段可免規範,爰予以刪除。
無對價	制性無對價 令或契約規 或可強制 ,且資源很	見定 <u>之</u> 繳納 <u>其</u> 收取權發生	五、六、六、二	無源可發收會發會衍於收納對已衡生入計生計生交入時價實量基依處基處性易。期交現時礎罪稅行但者	(認時六,時。 課為依可。無至用依 收發法用依 入生建稅	見用買加正十 故,定見)權交段權段 府認有定 應列繳期	會計處理,爰配修本標題。 一、本段刪除。 二、本段刪除一次,本段原規定項目,爰以及原規。 一、本段原規與及項則,爰以則,爰則,爰則,爰則,爰則,爰則,爰則,爰則,爰則,爰則,爰則,爰則,爰則,爰則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有系統之方法	法調整估計增	,	增補退稅	款及無法收	回稅	及	金額可靠衡量等
	補退稅款及	估計無法收回	'	<u>款。</u>			規	範,文字酌作修
	款項後之淨額	類。	セ	、強制性無力	對價收入 ,	政府	正	0
				應於法令	或契約規定	可強		
				制收取權	簽生時,認	列收		
				入。收入:	之金額,為	依有		
				系統之方法	去調整 <u>扣除</u>	估計		
				退稅款及任	古計無法收	回款		
				項後之淨額	頁。			
四、	補助及協助	收入與捐獻及	. 八	、補助及協助	助收入與捐	獻及		段序號變更。
		應於資源提供			, <u>政府</u> 應於			關補助及協助收
		,且資源很可	-		若給付,且			與捐獻及贈與
		額能可靠衡量	-		及極有可能			入認列原則,原
	* * * * * * * * * * * * * * * * * * * *	入。資源提供			文入。資源			考美國州政府
		件 <u>或用途</u> ,尚	'	•	条件,尚應			計規範,隨國際
		件 <u>或用途時</u> ,			,始認列收			趨勢的演進,政
		。符合條件或	_		前,資源提			會計以參酌
		源提供者並不		· · · · · · · · · · · · · · · · · · ·	合付之義務		IP	SAS 規範為主。
		義務,資源收			亦無應收			
		收之權利,已			專之資源應			
		應分別作為預	!		款項或預收			
		收 <u>款項</u> 處理。		=	忍列之收入			
		入,若發生無	:		安照條件履			
	-	或用途履行, 44 ** ********************************			是供者不提			
	_	供者不提供資			求資源收受			
		資源收受者退			之部分或全 B n s s s s s			
		部分或全部資			原收受者應	:7F 74		
	源时, 貝源, 回分錄。	收受者應作沖		回分錄。				
	四分歌。		h	· 上述已認	別ラ補助及	拉肋	一、木	段刪除。
			70		内之椭助及 默及赠舆收			規定係參採美國
					认及相兴仪 《特定用途			政府作法,將基
					R. 的之为必 月途之基金	_		餘額(或基金權
					r 远 之 宝 亚 雚 益) 處 理) 區分為限制及
				` ' '	_{医血} /炎吐 者無法遵守			限制用途等,經
					資源提供者			採 IPSAS 及先
					或要求資源		-	國家等作法不
					文受之部分		-	作此區分,爰予
					,資源收受	-		刪除。
				作沖回分針		_		
			+	、採用修正	權責發生	基礎	一、本	段刪除。
					賈交易收入			段配合政府會計
				列如下:			改	採權責發生基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説 明
				(-))衍生性和	· 說課收入:	政府	礎處理,對原採修
					應於交易	易行為發生	: ,且	正權責基礎認列
					資源可	用時,認	列收	相關規範予以刪
					入。但位	衣法律規定	三有繳	除。
					納時期る	皆,應於該	 規定	
					期間,」	且資源可用] 時,	
					認列收ノ	•		
				(=)) 強制性氣	無對價收入	:財	
					產稅應加	冷課徴財產	稅,	
					且資源百	丁用時,認	忍列收	
					入。財產	蓬稅以外之	_強制	
					性無對係	買收入,應	於法	
					令規定日	丁強制收取	1權發	
					生,且真	資源可用時	手,認	
					列收入。			
				(三)		岛助收入孽		
					及贈與中	女入: 政府	F應於	
						共者承諾紹		
						丁以衡量及		
						取,並供		
					•	列收入;但		
						没有條件時		
						条件,且資		
	J - 15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T 7/	,		台得認列收		1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其他政府收		1		弋其他政府 四以 、		
		買收入,後		_		果收入或弱		
		帛 <u>三</u> 段之規	. 疋,			人,後者應 几		併入強制性無對
彭	列收入。					<u>役及</u> 第七段 (こ)さも		價收入規範。另原 第十段係規範修
				_	忍列收入。	<u>(二)</u> 之扌 、	死足 ′	正權責發生基礎
				บี	必列权人	,		上權 貝發 生 基 啶 之 認 列 原 則 , 爰 予
								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
				+	故事刑	基金一般性		一、本段刪除。
				· ·	•	o 並 一		二、配合删除一般性收
						ラスガルバ 合第三、四		一
						a 累具有可用		列已整併入修正條
					- •	易收入之認		文第三段、第四段
						見定處理。	• •	及第六段規範,爰
								本段予以刪除。
對價交	易			對價多	· · · · · · · · · · · · · · · · · · ·			
<u>六</u> 、對	價交易收	女 入,除法	律或	三、1	<u>政府</u> 對價图	交易收入,	除法	一、本段序號變更。
政	府會計本	目關公報另	有規	彳	聿或政府自	會計相關公	報另	二、參考各段收入認列
定	,依其规	見定辦理外	,應	7	有規定,	依其規定	辨理	處理之體例,刪除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ξ	文	說	В)	月
	(用民營事) (記會計原則	-	一般		外,應 之一般 理。				Γ	政府」文字。	
				四	、對價交 已賺得 現)及回	、已實現	1.(或可		二、對投影	段刪除。價交易收入認列修正條文第方規範依一般公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付<	八八息
支	大 務機關於中 應或集中 頂時,認列為	支付其支							一二、多先等獲務庫中收	更新增。 一的 IPSAS AS B	去岛公公集岛
八八章奏入里列性	移本分,金為面之 、產,於能入額 於若資可,自	交換、移 獲有相 原 <u>很可能</u> 靠衡量時 資	轉關流,產人認之	十五	五、轉毀通收用源本之政、損資入時,資。	· (含出報子) (含出報子) (含出報子) (含出報子) (表述明子)	售、贈身) 養養有收財務通	平 關運來資	一二 三 一二 三	更大人責可,修並本原定表機有較產,處帳,負明者新段入責可,修並本原定表機有較產,處帳,負明者增序認發收茲正酌資考帳表關資少生爰理列爰債確簡。號原基理權入文及量,,通資或 隔資資除等以說變參礎理責之字及儀,,通資或 隔資除等以說更酌,用發認修長係故經常產幾長二本本「字下明更酌,所發認修長條故經常產幾長二本本「字下明。修於時生別。負款係酉丟一刀負帳產產長以本。	資認基原。 角角并的要一不角長產產長以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u>資</u> 可列值	明負債 情負很 <u>收</u> 溢 情情可量入《 供 。 以 。 。 。 。 。 。 。 。 。 。 。 。 。 。 。 。 。	<u>流入且金</u> , 將舉借 並 <u>將債</u> 折價或借	<u>額能</u> 數認 券面	長債其通帳、交外資	期之他資。 同易之的人 一、資	金應價, 是 不及轉列 一个人, 一个人, 一个人, 一个人, 一个人, 一个人, 一个人, 一个人,	期列入負 間項收負為普債 除以取	本標題新增。 一、按權 一、按權 一、按權 一、接權 與 與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營民會別法	· 放	之會計處 基金原則 用之;債務 生計畫基	理採公、金銀	<u>法</u> 另 外	業權型基 律或政府 有,應 般 展 級 公 員 般 公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金之收入日本之。	公報 辨理 適用	政務分會一二 權精金中金公處別畫政報規法循密 一二 不會關下係與 發有計及民計價資法 解理 推基 類 與 其 與 與 於 , 與 與 於 , 與 於 , 與 於 , 與 於 , 與 於 , 於 於 於 於
	則 本公報由る 中華以處の 一日七九六 文院三十名 中○第一(※字第一(九十四年 會字第 () 云號函發 逸處於中 一月五日	十九季華以	於月	中華民國 一日以處	1行政院主 九十四年 會字第 () 六五號函發	十一九四	一、本段序號變更。 二、第二項新增,明定 本號準則公報修 正之日期文號。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u>O</u> .	三六號函	6修正。							
附錄:	中英文名	沿對照		附錄:	中英文名	河對照			
收入:1	evenues			收入:	revenues			配合公執	员內容修正。
				一般性	生收入:g	eneral rev	enues		
				其他則	才務來源:	other fina	ancial		
161 /TE 3-	.			161 JTS 3	- -	sources			
對價交	易收入:	exchange	2	對價及	き易收入:		2		
左业	六日ルン	revenues	ala a a a a	左业1 伍	五十日小	revenues	ala a a a a		
無對領:	父勿收八	: nonex	•	無對領	賈交易收入		_		
		revenu	ies	行上业	上稅課收入	revenu : derive			
				<u>77 王 1-</u>		revenu			
強制性	無對價收	(入:imp	osed	強制性	上無對價的				
			exchange	V24 114 12	- /// - / //	_	xchange		
		reve	enue			reve	_		
補助及	岛助收入	: aid and	d	補助及	と協助收入	: aid and	d		
		assista	nce			assista	nce		
10 to 0	and the same	revenu				revenu			
捐獻及	曾與收入	: contrib		捐獻及	と贈與收入				
		or don				or don			
容士容	玄梔・ac	revenu apital asse	-	並 : 3 ジ	8.上次文 11	revenu	-		
貝子貝		ipital asse	ι		資本資産 <u>B</u> Leonital a		で・		
	ac	Counts		-	<u>l</u> capital a erm liabili		· c		
長期負	責帳:lo	ng-term l	iability	1011 <u>5</u> -10	ZIII IIGUIII	<u>cy</u> account	J		
75/77		counts							

政府會計準則公報第四號

「政府支出認列之會計處理」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明
壹、前言	壹、前言		
一、本公報之目的,係訂定政	一、本公報之	目的,係訂定政	本段未修正。
府支出認列之會計處理準	府支出認	列之會計處理準	
則 。	則。		
貳、定義及說明	貳、定義及說E	归	
二、本公報用語定義及說明如下:	二、本公報用語	定義及說明如下:	一、公務機關以財務資
(一)支出:係指政府會計準	(一)支出:	係指 <u>政府依法令</u>	源為報導重點,配
則公報第一號第三段所	或契約	規定支付、交付	合訂定其支出尚
定之支出(或費損)。公	或捐贈	, 而減少可供運	包括解繳公庫等
務機關之支出,尚包括	用之資	源,並造成政府	造成財務資源流
解繳公庫、取得資本資	基金餘額	頭(或基金權益)	出部分。
產、償付長期負債等造	減少者	<u>。</u> 在 <u>政事型基金</u>	二、有關現行條文第二
成財務資源流出部分。	包括一	般性支出及其他	款至第三款原參酌
(二)資本資產:係指供施政	財務用	途;在業權型基	美國州政府支出分
或營運使用且具有一定	金則為		類為一般性支出及
使用或保存年限之有形	(二)一般性	支出:係指政事	其他財務用途,經參
或無形資產,包括固定	型基金	辨理之一般政	酌國際公共部門會
資產、有價證券投資、	務,依	法令或契約規定	計準則(以下簡稱
權利、天然資源及其他	支付、	交付或捐贈,而	IPSAS) 未有該等分
無形資產等。	減少可	運用之財務資	類爰以刪除,相關序
(三)確定提撥退休金制:係	源,並	造成基金餘額之	號並隨之變更。
指政府與員工依退休規	減少者	<u> </u>	三、參酌 IPSAS 相關規範
定每年(月)提撥一定	(三)其他財	務用途:係指政	將「資本」租賃修
數額之退休基金,交付	事型基金	金除一般性支出	• • • • • • • • • • • • • • • • • • • •
受託人保管運用。員工	以外,	凡會減少可運用	並修正相關認列
退休時,由受託人將政	之財務	資源,並造成基	條件等。
府與員工共同提撥之資		之減少者均屬	
金與運用孳息給付予退		如,基金間資源	
休員工之制度。	移轉等		
(四)確定給付退休金制:係		產:係指供施政	
指政府承諾於員工退休		使用且具有一定	
時,按約定退休規定支		保存年限之有形	
付定額之退休金或分期		資產,包括固定	
支付一定數額之退休金	,,,-	有價證券投資、	
制度。	., .	天然資源及其他	
(五)融資租賃:承租人之融	無形資	•	
資租賃,係指符合下列	. , ,	撥退休金制:係	
條件之一者:		與員工依退休規	
1、租賃期間屆滿時,租賃		(月)提撥一定	
物所有權無條件移轉予	數額之	退休基金,交付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承租人。	0			受託人份	保管運用。	員工		
2	、承租人	享有優惠	承購		退休時	由受託人	、將政		
	權。				府與員コ	二共同提携	簽之資		
3	、租賃期間	間達租賃物	7經濟		金與運用	月孳息給 位	1予退		
	年限之	<u> 主要部分</u> 者	<u> </u>		休員エネ	上制度。			
4	、租賃開始	冶時各期租	且金給	(六)	確定給付	寸退休金 制	门:係		
	付總額及	及優惠承購	責價格		指政府產	《諾於員』	二退休		
		遂值所計算			時,按約	的定退休规	見定支		
		,達到租賃			付定額之	と退休金卓	5分期		
		<u>有公允</u> 價值			- '	足數額之立	艮休金		
<u>5</u>	、該租賃員				制度。				
		,以致僅產		(七)		賃:承租 /			
		大修改即	可使			係指符台	个下列		
, .	<u>用。</u>				條件之一				
<u>(六</u>	<u>)</u> 當期應排	-	_	1		国 国滿時			
		系指當期價				雚無條件和	多轉予		
		責款,減除			承租人		-		
		乙餘額。其		2		享有優惠	、承購		
		,係按期初		0	權。	9 + 4 . F 1	, ,, ,,		
		責,乘 <u>以有</u>	效 利	3		引達租賃 集			
	率而得。)				月年限之口	日分之		
				4	三以上和	-	~ A 4A		
				4		台時各期和			
						及優惠承則	, .		
						遂值所計算			
						,達到租賃			
						直 <u>減去出租</u>			
						<u> 投資抵減往</u>			
						こ九十以上			
						月間已逾約 月四八之 -			
						艮四分之三			
						且賃,不过 1.五百二			
				())		4两項之			
						雖銷之 <u>資本</u> 系指當期作			
					, · · · · ·	5.扫 届 期 1) 賃款 , 減 18	• • •		
						具秋,减防 三續費支出			
						<u> 一傾貝又口</u> 中利息及			
						6年初总 <u>2</u> 係按期初			
						你按期》 责,分别到			
						1 , <u>分別</u> 3 3 及費率而	_		
					由一个门午	- <u>人貝干</u> 川	17丁~	İ	

修	 正	 條	文	現	———— 行			説 明
	會計準則			多、	會計準則			
<u>公務</u>	子機關			政事	型基金			政府會計公報規範區分
								公務機關、特種基金二部
								分,以下係規範公務機關
								會計處理,爰配修本標 題。
\$65 J.								本項標題新增。
ولان ا	СХИ			= ,	. 政事刑其	L 金之一般	性 支	一、本段刪除。
				_	• •	5施政或營		二、配合刪除一般性支
						普通資本資		出且該等支出認
					出、償付	普通長期負	負債本	列已整併納列修正
					金、以及	支付債務和	刂息暨	條文第三段、第九
						費等。其代		段及第十段規
						括舉借新信		範,爰本段予以刪
						負債本金及	(基金	除。
	各項施政支	山,麻坎	七十	T ,	間資源移	響手。 < 	- W +	一、本段序號變更。
<u> </u>	<u>谷</u>	•	_	л.		上於支付拿		二、原參考美國州政府
	我初 U 放 至 衡量 時 認 列					<u>工</u> 从又的第 企額可衡量		之政事型、業權型
	出,法令規				列。	- W <u>- </u> W -	. 1	基金等分類,參酌
	者,應於支				•			國際政府會計規
	出。							範未有此等分
								類,爰刪除政事型
								基金等字。(以下
								同)
								三、年終獎金、考績獎
								金、不休假加班費、
								保險費、水費、電 費、債務利息等,因
								屬循環性、週期性支
								出,且法令訂有支付
								時期,為簡化處理,
								爰增列本段但書規
								範,該等支出事項可
								於支付時,再認列相
								關支出(即年度終了
								不認列支出與應付
				۸,	1. Jah. 4- 10-			款項等)。
				一彤	と性支出			配合支出不再作此分類,爰删除本標題。
1770 \	各項施政支	山,泪坐		т ,	、政重刑旨	基金之一般	-	類,友删除本標題。 參酌 IPSAS 規範及我
	<u>谷</u>			12		務需要,按		國現行作法,以政事別
	途別、計畫					30 m 文 33]、計畫或	• • •	或用途別為支出之主
<u> </u>	·~·// "一 <u></u>	~~ <u>~~ ~~ ~~ ~~ ~~ ~~ ~~ ~~ ~~ ~~ ~~ ~~ </u>	1/4		W 27 T W	· -1 = -	· /N 4//	M/4 ~ M / M / L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關或基金別、	·性質別等加		別、機關:	或基金別	、性質	要報導分	· 分類,爰酌調整
	以分類報導。			別及用途》	引等加以	分類報	分類順戶	字。
	·			導。				
			六	、政事型基金	金採購材	料或物	一、本兵	设删除。
				料,若採用			二、參採	E IPSAS 規範及
				金額認列	為一般性	支出。	國際	
				若採耗用沒	去,按領	(耗)	法,	有關材料等未
				用金額認	列為一角	殳性支	再	另提列準備
				出。會計	期間終了日	诗,均	等,	爰予以刪除。
				應按未領	(耗)用:	之材料		
				或物料金额	額提列基?	金餘額		
				準備,採具	購買法者	, 並應		
				將未領(非	毛)用之	材料、		
				物料增加	(或減少))數,		
				認列為材料	料、物料2	存貨之		
				增加(或》	咸少)數	及其他		
				財務來源	(或其他)	財務用		
				途)。				
			セ	、政事型基金	金預付款:	項,如	一、本兵	<u>设删除</u> 。
				預付二年	胡保險費	,若採	二、參採	《IPSAS 規範及
				購買法,力			國際	
				列為一般	生支出。	若採耗	法,	有關預付款項
				用法,於				卡再另提列準
				期間認列				学,爰予以删
				會計期間			除。	
				未提供服力		款項提		
				列基金餘額				
五、	退休金支出,		九	、政事型基				设序號變更。
	撥退休金制,			出,若採				刪除政事型基
	認列為支出。			制,於提				及一般性支出
	付退休金制,			般性支出				6酌作文字修
	到期給付退份			退休金制		• • •	正。	
	足部分)時,			期給付退				
	有關退休金之			部分)時	· · · · -			
	理,得另訂政	文府會計準則		支出。有				
	公報辦理。			會計處理		以州曾		
<u> </u>	手站上 小 →	5.以 心 少 上 っ	,	計準則公:	•	E 动士	12	几台贴地车
<u>六</u> 、	委辦支出,原		+	二、 <u>政事型</u>				及序號變更。
	依契約規定支			項,應於				删除政事型基
	為支出。對先			規定支用				及一般性支出 以及五人亞什
	者備用款項,			認列為 <u>一</u>			,	以及配合預付
	<u>分</u> ,會計期間			者未支用了				頁等未再另提
	為預付款項。			供支用之	次	列為預	列準	備等,酌作文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E	明
				時	, <u>並按</u> 未	會計期間 支用之發 餘額準備	付款	字	修正。	
<u>t</u> ,	不或之源應務量有者定(後源關要全之項收同政補提於已時條符時捐尚收規求部當,入政府(供承發,件合,)有受定收資年於處府對捐者諾生認,相始助賸者,回源度以理問民)若給及列尚關認計餘未資已時作後。	間助未付金為應法列畫數能源支,為團及設,額支於令為於,完提付於表體贈定且能出資或支執或全供之認支、與條支可;源契出行發履者部列出低,件付靠若收然。完生行若分支之	人資,義衡設受規補成資相可或出減人	助人資件付量出資或一計餘未資已源為年	或之源,義時;源契般畫數能源支,已度政補提應務,若收約性於,完提付於認收府(供於已認設受規支執或全供之收列回對捐;承發3有者定出行發履者。回支)	間民)者諾生列條符時。完生行若紹資出或)間民)若諾生為條符時。完生行若分演之列處之間助若給及為件合,補成資相可分源之為建補團及未付金一,相始(後源關要或時減與理(體贈設,解般尚關認指尚收規求全,項收。	·與定且可性應法列)有受定收部應(個,條支衡支於令為助賸者,回資作當	二三三、配出修補可時回支發則求為「	段一等正(要,資出生,收支收以段刪並。捐求原源,基修回出回認然所酌 的收規時經礎正時減資列變船作 計回「始合認於可,時規更性文 畫資於減權列可認刪」定	字 若源收列責原要列除始
1	公庫 公務機關收 公庫時,應言							一二本參先等獨務繳支	展題新增。 段新增。 酌 IPSAS 及國門 地 國 國 與 體 人 東 会 關 與 個 入 認 会 報 與 體 於 列 增 記 於 列 增 記 計 規 範 。	法為公解為
<u>九</u> 、	資本資產 資產產 資產產 可 工 工 工 工 一 工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流出且金額 ,認列為 記入資本資 責方式取得	能支產資	資認時期政	產 <u>之支出</u> 列為 <u>一般</u> 記 <u>債</u> 記 負型基。	取得支付, 性 支 資 資 本 資 產 企 資 產	上 時 一 正 及 五 賃 方	一二 参修本之賃	展題新增。 段序號變更。 酌 IPSAS 等規 正有關取更 資產 題別 更 原則 及融語 等相關用事型 合刪除政事型	資出租

除應由出租人負擔之履約 成本)及租期屆滿優惠承購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成本)及租期屆滿優惠承購價格(或承租人保證獎值)之現值總額,或租賃開始日該資產之公允價值熟低者,並記入資本資產壓及長期負債帳。每期價付之租賃款,應認到為支出,並對負債長期負債帳沖減之。 (或承租人保證獎值)之現底總額,或和賃間數低者,並配入責價值數低者,並認列為一般性支出及其他財務來源,並記入責價長期負債帳沖減之。 (或不租人保證獎值)之現底總額,或和賃間數、查達產之長期負債帳沖減之。 (本) 2 (須按各期租	金給付總額	(減		租賃初期	,必須按名	 外期租		金及一般性支出
價格(或承租人保證殘值)之現值總額,或相質開始日該資產之公允價值執低者,並記入資本資產歷及長期負債帳。每期償付之租賃款,應認別為支出,並辦當期應攤銷之融資值帳。公司,在		除應由出租	人負擔之人	覆約		金給付總額	頃(減除原	態由出		等文字; 另配合融
之現值總額,或租賃開始日該資產之公允價值熟低者,並記入資本資產性之租實數,應認到為支出,並將當期應攤銷之融資自債自長期負債帳沖減之。 (或承租人保證殘值的出版者,並記入資數應攤到負債自長期負債帳沖減之。 (或承租人保證殘值的出數、或租賃開始日該資產之公平價值數低者,遊配為為出,並將當期應攤銷之融資在及長期負債帳。每期之份之租貸款,應認到為一般性支出人養期負債帳。每期之份之租貸款,應。到為應攤銷之資本租賃負債有自養的資本資產及長期負債帳。每期之份之租貸款,應。到為應攤銷之資本租賃負債有益資本資產及長期負債帳。每期之份之租貸款,應。到期應攤銷之資本金、債務利息及期負債不產金、債務利息及債務手續費,於償付時,認列為一般性支出,其中長期負債本產金及長期負債帳沖減之。 (或承租人保證殘值附出 養 上 等 道資本資產及長期負債帳。		成本)及租其	月屆滿優惠才	承購		租人負擔之	之履約成石	卜)及		資租賃負債帳列
該資產之公允價值執低者,並記入音本資產帳及長期負債帳。每期償付之租賃款,應認列為支出租賃 數應辦銷之融資 類應辦銷之融資 類應辦數之證租賃 自長期負債帳沖減之。 (權付長期負債 上、長期負債帳沖減之。 (權付長期負債 上、長期負債於清償時、應於資源很可能流出且金額統 可靠衡量時,認列為支出,並同時沖減長期負債 機。每期支付之租赁款,應認別為一般性支出,並 將當期應猶適資本產及長期負債帳。每期之行之租赁款,應認別為一般性支出,並 將當期應猶資素產及長期負債 機等主要 中人表 即 PSAS 等 機等 大 企 多 即 PSAS 等 機 等 上 來 的 PSAS 等 衛 長期負債者產金金、債務手續費,於償付時,認列為一般性支出,其中長期負債者產金人應同時自 普通資本產及長期負債 中、 文章型基金 間及政事型 基金 內 作文字修正。 一、 來 投刪除。		價格(或承	租人保證殘	(值)			_			於長期負債帳,爰
者,並記八資本資產帳及長期負債帳。每期貸价之租賃款,應認列為支出、並將當期應攤銷之廠。每期支付之租賃款,應認列為一般性支出人資資本資產及長期負債帳內滅之。 (情付長期負債 土、長期負債於清償時,應於資源很可能流出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為一般性支出,並將當期應攤銷支資產及長期負債帳。例為一般性支出,並將當期應攤銷支資產及長期負債於清償時,認列為一般性支出,與負債經濟,認列為一般性支出,與負債,其中長期負債本金、債務利息及債務手續費,於償付時,認列為一般性支出。 本項標題新增。 一、本段序號變更。 一、本段序號變更, 一、本段序號變更, 一、本程則所, 。 本項標題新增。 一、本段序號變更, 一、本段序號變更, 一、本段序號變更, 一、本段序號變更, 一、本段序號變更, 一、本段序號變更, 一、本段序號變更, 一、本段所號變更。 一、本段所號變更。 一、本段所號變更。 一、本段所號變更。 一、本段所號變更。 一、本段所號變更。 一、本段所號變更。 一、本段所號變更。 一、本程則負債,並不能變更是。 一般性支出。 本項標題新增。 一、本程則負債,並和負債,其一段人類,並是之。 一、本程則於。 一、基度則負債,其一段人規範,表予以則於,並解該債務自普通資本資產及長期負債帳,並解該債務自普通資本資產及長期負債帳,並解該債務自普通資本資產及長期負債帳,並解該債務自普通資本資產及長期負債帳,並解該債務自普通資本資產及長期負債帳,並解該債務自普通資本資產及長期負債帳,並解該人務自普通資本資產及長期負債帳,並解該人務自普通資本資產及長期負債帳,亦本投則數範,未投則則於。		之現值總額	,或租賃開	始日		(或承租)	人保證殘值	直)之		刪除「普通資本資
期負債帳。每期償付之租賃款,應認列為支出,並將當期應攤銷之融資租賃負債 長期負債帳。每期支付之租赁數,應認列為一般性支出,並將當期應攤銷之資本租賃負債債帳。每期支付之租賃數期負債帳。每期支付之租賃數期負債帳。每期支付之租賃數期負債帳之資本租賃負債負債帳沖減之。 (() () () () () () () () () () () () ()		* * *								產」等字。
禁・應認列為支出,並將當 期應攤銷之融資租賃負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期應攤銷之融資租賃負債										
情。每期支付之租賃款,應認列為一般性支出,並將當期應攤通資本資產及長期負債帳沖減之。 情付長期負債										
應認列為一般性支出,並 將當期應攤銷之資本租賃 負債自養通資本資產及長期負債帳沖減之。 (首代長期負債 一工、長期負債於清償時,應於 資源很可能流出且金額能 可靠衡量時,認列為支 出,並同時沖減長期負債 帳。 (本發門等) 一次本的 IPSAS 等規範 養務手續費,於償付時, 認列為一般性支出,其中 長期負債本金,應同時自 普通資本資產及長期負債 帳沖減之。 (本發別為一般性支出等, 作文於學院。 一般性支出等, 作文學學院。 一一、本段刪範。 (本發剛定。 一一、本段剛範基金問及政事型 基金與其他基金問及政事型 基金與其他基金問之交 易,依第五段之原則認列 為一般性支出。 (本發剛定。 一次來段剛範基金問對 第七段規範,爰予以 刪除。 (本段剛於。 一次來段刪於。 一次來段刪於。 一次來段刪於。 一次來段刪於。 一次來段刪除。 一次來段刪除。 一次來段刪除。 一次來段刪除。 一次來段刪除。 一次來段刪除。 一次來段刪除。 一次來段刪除。 一次來段刪除。 一次來段刪除。 一次來段刪除。 一次來段刪除。 一次來段刪除。				負債						
#\$ # # # # # # # # # # # # # # # # # #		自長期負債	帳沖減之。							
(情付長期負債 土、長期負債於清償時,應於資源很可能流出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為支出,並同時沖減長期負債 機形 一						· ·				
# 期負債帳沖減之。 横付長期負債										
 (債付長期負債								<u> 全人</u> 長		
 土、長期負債於清償時,應於 資源很可能流出且金額能 可靠衡量時,認列為支 出,並同時沖減長期負債 帳。 一、本段序號變更。 一、本段序號變更。 一、本段序號變更。 一、本段所以等人 長期負債之本金、債務利息及 債務手續費,於償付時, 認列為一般性支出,其中 長期負債本金,應同時自 普通資本資產及長期負債 帳沖減之。 十一、政事型基金間及政事型 基金與其他基金間及政事型 基金與其他基金間及及第二段之所則認列 為一般性支出。 其他財務用途 十四、政事型基金舉借普通長 期負債償還舊債,於該債 務償還時,認列為其他財 務用途,並將該債務自普 通資本資產及長期負債帳 沖減之。 其他財務用途 期負債償還 「本段刪除。 一、本段刪除。 一、本段刪除。 一、本段刪除。 一、本段刪除。 長期負債償還 「長期負債債」 長期負債償還 「長期負債帳」 一、本段刪除。 「本段刪除。 「本段刪除。 「本段刪除。 「本段刪除。 「本段刪除。 「本股刪除。 	nie i) = 11 A Ab				期負債帳泊	P减之。		, .	- I + 1 W
資源很可能流出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為支出,並同時沖減長期負債機。 「中國的 中國的 中國的 中國的 中國的 中國的 中國的 中國的 中國的 中國的			. + 心 + · ·	et va	,	コキ型サ	人的儿子、	フェル		
□ 事務量時,認列為支出,並同時沖減長期負債 [土				八、	<u> </u>				
出,並同時沖減長期負債				_					一`	
帳。 長期負債本金,應同時自			-							
普通資本資産及長期負債 除政事型基金及 一般性支出等,酌作文字修正。			「什减长期」	貝須						
 帳沖減之。 一般性支出等,酌作文字修正。 十一、政事型基金間及政事型基金與其他基金間之交易,依第五段之原則認列為一般性支出。 其他財務用途 一般性支出等,酌作文字修正。 一、本段刪除。 二、原規範基金間之交第七段規範,委予以刪除。 配合支出不再作此分類,爰刪除本標題。 一、本段刪除。 二、原規範基金間舉借長期負債償還舊債,於該債務償還時,並將該債務自普額資本資產及長期負債帳。 一、本段刪除。 年期負債債還舊額,本段可免規範,本段可免規範,多予以刪除。 十五、同一政府不同基金間除 一、本段刪除。 		TR °								
十一、政事型基金間及政事型 基金與其他基金間之交 一、本段刪除。						·		切 貝 頂		• • • •
十一、政事型基金間及政事型 基金與其他基金間之交 易,依第五段之原則認列 為一般性支出。 其他財務用途 十四、政事型基金舉借普通長 期負債償還舊債,於該債務償還時,認列為其他財務用途,並將該債務自普 通資本資產及長期負債帳 沖滅之。 十五、同一政府不同基金間除 一、本段刪除。 一、本段刪除。 一、本段刪除。 一、本段刪除。 一、本段刪除。 一、本段刪除。 一、本段刪除。 一、本段刪除。 一、本段刪除。						似个成人	•			· · · · · · · · · · · · · · · · · · ·
基金與其他基金間之交易,依第五段之原則認列為一般性支出。 其他財務用途 中四、政事型基金舉借普通長期負債償還舊債,於該債務償還時,認列為其他財務用途,並將該債務自普通資本資產及長期負債帳沖減之。 中五、同一政府不同基金間除一、本段刪除。					+-	-、政重刑」	生 会 問 马 ェ	4 車刑		
易,依第五段之原則認列 為一般性支出。 其他財務用途 其他財務用途 一、政事型基金舉借普通長 期負債償還舊債,於該債 務償還時,認列為其他財 務用途,並將該債務自普 通資本資產及長期負債帳 沖減之。 一、本段刪除。 二、原規範基金間舉借 長期負債償還舊 債認列支出,業整 併納入第十段規 範,本段可免規 範,本段可免規 範,表受之則刪除。					'	• • •		•		
為一般性支出。 供納入第三段及第七段規範,本段可免規範,爰予以删除。 其他財務用途 十四、政事型基金舉借普通長期負債償還舊債,於該債務償還時,認列為其他財務用途,並將該債務自普預資本資產及長期負債帳沖減之。 十五、同一政府不同基金間除一、本段删除。 十五、同一政府不同基金間除一、本段删除。										
第七段規範,本段可免規範,爰予以刪除。 其他財務用途 中四、政事型基金舉借普通長 期負債償還舊債,於該債務償還時,認列為其他財務用途,並將該債務自普通資本資產及長期負債帳 沖減之。 中五、同一政府不同基金間除 一、本段刪除。 十五、同一政府不同基金間除 一、本段刪除。								1 00 > 1		
其他財務用途 其他財務用途 中四、政事型基金舉借普通長 期負債償還舊債,於該債 務償還時,認列為其他財 務用途,並將該債務自普 通資本資產及長期負債帳 沖減之。 中五、同一政府不同基金間除 可免規範,爰予以 類,爰刪除本標題。 一、本段刪除。 二、原規範基金間舉借 長期負債償還舊 債認列支出,業整 併納入第十段規 範,本段可免規 範,多予以刪除。						// // // // // // // // // // // // //	СЩ			
## ## ## ## ## ## ## ## ## ## ## ## ##										
其他財務用途 中四、政事型基金舉借普通長 期負債償還舊債,於該債 務償還時,認列為其他財 務用途,並將該債務自普 通資本資產及長期負債帳 沖減之。 中五、同一政府不同基金間除 配合支出不再作此分 類,爰刪除本標題。 一、本段刪除。 「無限制度」。 一、本段刪除。 中五、同一政府不同基金間除 「本段刪除。										
十四、政事型基金舉借普通長 期負債償還舊債,於該債 期負債償還舊債,於該債 務償還時,認列為其他財 務用途,並將該債務自普 通資本資產及長期負債帳 沖減之。 十五、同一政府不同基金間除 一、本段刪除。					其化	也財務用途			配台	
期負債償還舊債,於該債 務償還時,認列為其他財 務用途,並將該債務自普 通資本資產及長期負債帳 沖減之。 併納入第十段規 節,本段可免規 範,多予以刪除。										
務償還時,認列為其他財 務用途,並將該債務自普 通資本資產及長期負債帳 沖減之。 供納入第十段規 節,本段可免規 範,委予以刪除。					十四	9、政事型	基金舉借书	普通長	<u> </u>	· 本段刪除。
務用途,並將該債務自普 通資本資產及長期負債帳 併納入第十段規 沖減之。 十五、同一政府不同基金間除 一、 <u>本段刪除</u> 。						期負債償益	毘舊債 , 方	仒該債	二、	原規範基金間舉借
通資本資產及長期負債帳 沖減之。 中減之。 十五、同一政府不同基金間除 一、 <u>本段刪除</u> 。						務償還時	,認列為其	其他財		長期負債償還舊
沖減之。						務用途,	丘將該債稅	务自普		债認列支出,業整
範,爰予以刪除。 十五、同一政府不同基金間除 一、 <u>本段刪除</u> 。						通資本資產	蓬及長期負	負債帳		併納入第十段規
十五、同一政府不同基金間除 一、 <u>本段刪除</u> 。						沖減之。				範,本段可免規
										範,爰予以刪除。
					十丑	ī、同一政 <i>/</i>	·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金間除	一 、	· 本段刪除。
交易、借貸及委辦事項以│二、原規範基金間資源					·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外之	資源移車	轉,應於	發付	移轉認列支出,	業
				資源	時,認	列為其他	2財務	整併納入第三	段
				用途	0			規範,本段可免	規
								範,爰予以刪除	. 0
特種基	.金			業權型基	金			政府會計公報規範區分	公
								務機關、特種基金二部分	} ,
								以下係規範特種基金會	計
								處理,爰配修本標題。	
<u>+-</u> ,	政府設置2	之特種基金	色支	十六、 <u>業</u>	權型基金	金 <u>之</u> 支出	1,除	一、本段序號變更。	
出	(或費損)	之會計處:	理,	法律	或政府	會計相關	公報	二、我國政府會計朝	權
<u> </u>	業、作業力	基金原則	采用	另有	規定,任	衣其規定	於辨理	責發生基礎	精
民	.誊事業適戶	用之一般么	公認	外,	應採用」	民營事業	適用	進,有關特種基	金
	計原則處理	·			般公認	會計原	則處	之會計處理,其	
	收入及資本			理。				營業及作業基	
	律或政府村	相關會計と	公報					仍採民營事業	I
<u>規</u>	.定處理。							認會計原則	
								理;至債務、特	· I
								收入及資本計	
								基金,依法律或	I
								府相關會計公	
								規定辦理,將續	I
								劃研議推進作	
								俾供各基金遵 辦理。	循
肆、附			+	肆、附				<u> </u>	
	水 本公報由行	政院主計局		•	•		+ 虚 怂	一、本段序號變更。	
l 	華民國九-							二、第二項新增,明	
	日以處會2				以處會:			本號準則公報	I
	()七九六五				七九六五		_	正之日期文號	
•	政院主計約			0 0			7	(以下同)	
	<u> </u>							(3,1,1,1)	
	發字第一(
	三六號函修								
<u></u> 附錄:	中英文名記	 同對照		附錄:中	英文名言	司對照			
支出:	expenditure	es		支出:ex	penditure	es		配合公報內容修正。	
				一般性支	出:gen	<u>eral</u>			
						enditures	_		
				其他財務	用途:o	ther fina	ncial_		
				-b 1 -b :		ses			
				資本資產	-		•. •		
				普通資本			apıtal_		
				甘人田次		<u>ssets</u> : intentiv	. d		
				基金間資	<u> 源移轉</u>	· interfui	10	1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transfer	<u>s</u>		
確定提	是撥退休金台	制:defin	ed	確定提	是撥退休金	≥制:defin	ied		
		contril	oution			contri	ibution		
		pensi	on			pens	ion		
		plan				plan			
確定約	合付退休金管	制:defin	ed	確定終	合付退休金	全制: defin	ied		
		benef	it			bene	fit		
		pensi	on			pens	ion		
		plan				plan			
				委辦事	耳:rein	<u>ibursement</u>	<u> </u>		
補助:	grant			補助:	grant				

政府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

「政府固定資產之會計處理」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政府回尺貝居	<u> </u>		17-1)(1)(· Z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壹、前言		壹	、前言				
一、本公報之目	的,係訂定政	- \	本公報之目	目的,係訂	定政府	本段未修	正。
府固定資產	取得、改良、擴		固定資產用	又得、改良	、擴充		
充及處分之	會計處理準則。		及處分之會	會計處理準	則。		
貳、定義及說明	1	貳	、定義及說	明			
二、本公報用語	吾定義及說明如	二	、本公報用	語定義及	說明如	配合國有	財產相關規
下:			下:			定與現行	財產管理實
(一)固定資產:	係指政府所有供	(-	·)固定資產	<u> : 通常又</u>	稱為財	務,係於[固定資產項下
施政、營運	使用,且須具有		產、廠房	· 及設備,	係指政	設置土地	改良物等科
一定使用或	说保存年限之有		府所有作	洪施政、	營運使		高速公路、橋
形資產,包	括土地、土地改		用,且須	具有一定	使用或	梁等重大	基礎設施,爰
	建築及設備(含			艮之有形資		將現行條	文第一款及
-	、隧道、水壩、			土地改良		第二款有	關固定資產
-	く道系統等基礎			房屋建築			段施整併規
設施)、機	械及設備、交通		溝、圍船	嗇等設施)	、房屋	範,相關人	字號並隨之變
	、資訊設備(含			没備、 <u>基礎</u>		更。	
	軟體)、收藏品			及備、交通			
• • • • •	暨雜項設備等。			訊設備(
(二)收藏品及傳				こ軟體)、			
	及展示使用,且		•	資產暨雜	項設備		
	自然、文化、教		等。				
	美學意義及無預	(=	-) <u>基礎設</u> 稅				
	期限之圖書、史			请以外之 認			
	·博物及歷史建			移動及通			
	,但不包括非供			用年限之			
	兄及展示用之土			5道路、橋			
	,會隨著研究、			氰、排水及	下水道		
	月而逐漸消失或		系統等				
	消耗性收藏品,	(三)收藏品及	•			
其餘為非消	i耗性收藏品。		*	、研究及			
			-	具有歷史、			
				育或藝術			
				預期明確			
				書、史料、			
				歷史建築	, ,		
			•	·包括非供			
			,	展示用之土			
			, . .	ア隨著研究			
			•	而逐漸消			
				ら消耗性收			
			其餘為 非	丰消耗性收	[

修正條文	現行		文	説	明
多、會計準則	多、會計準				
三、固定資產應依其用途與性質		· 產應依其用主	余與性	本段第二項	新增,明定
加以分類,並採用不同報導		分類,並採用		資產最小值	· · · · ·
與評價方式,以提供施政決		評價方式,」		辨認原則,	,
策所需之攸關資訊。固定資		策所需之份			
產之分類,應依其最小使用	訊。固	定資產之分數	領,應		
單元加以辨認。	依其最	小使用單元	加以辨		
最小使用單元,指具有完整	認。				
之個體,並能單獨使用者。					
公務機關	政事型基金			政府會計公	報規範區分
				公務機關、特	持種基金二部
				分,以下係規	見範公務機關
				會計處理,	爰配修本標
				題。	
固定資產支出之資本化	普通固定資	產支出之資本	化		通基金之刪
四、本公報所稱資本化,係指	四、本公報	所稱資本化	,係指	除,刪	除「普通」
將取得、改良及擴充固定資	將取得	、改良及擴充	充 <u>普通</u>	二字。	
產之 <u>成本</u> ,除列為支出外,		產之支出,原			產帳列資本
並應登載於資本資產帳。	·	基金之 <u>一般</u> 1			刪除「長期
		應登載於普達		_	字並酌作文
		長期負債帳。		字修正。	
五、固定資產取得(或建造)	,	基金取得(或		配合政府會	
時,原則上應按其成本予		定資產,原見		報第四號	
以資本化。所稱成本,係		本予以資本化		定,將利息	-
指為達到可供使用狀態及		,係指為達到		正為利息「	=
地點所發生之必要且合理		態及地點所發		本段主要表	
之支出,至購建期間之利	- 1	合理之支出		產部分,有	
息 <u>支出</u> 亦應予以資本化。		之利息費用_ 烝容訊執酬。		產之資訊車	
		發資訊軟體2		等規範,可 以删除。	光列八友丁
	<u>且接风</u> 化。	<u>本,</u> 亦應予」	人貝本	以删除。	
六、固定資產以融資租賃方式取	六、政事型	其 会 川 咨 太 3	田信大	一、后交西	5美國州政
行 <u>一回足員座</u> 以 <u>融員</u> 祖員力式取得時,應以其各期租金給付		坐亚以贞本/ 普通固定資			3 天 國 川 政 事型、業權
總額(減除應由出租人負擔	_	期租金給作		*	字 至
之履約成本)及租期屆滿優		两祖亚河下 應由出租人 j			寸刀
惠承購價格(或承租人保證		本)及租期。			以下簡稱
殘值)之現值總額,或租賃		年)久祖州 價格(或承和	_		未有此等分
開始日該資產公允價值之) 之現值總額		•	修正相關規
孰低者予以資本化。	-	始日該資產人			下有相同者
		低者予以資本			明)。並配合
		· / / /		*	通等字。
					IPSAS 等規
				範,將	「資本」租
				賃、「	公平」價值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修改為「融資」租
								賃、「公允」價值。
セ	、 <u>固定資產</u> 以					金以交換方	-	一、參酌 IPSAS 等規
	時,凡具商					·資產,凡屬		範,支出不再區分
	資產應按交					交換者,應		為一般性支出及
	之公允價值				-	<u>早之</u> 換入資		其他財務用途,酌
	帳。換出資產					\ <u>普通</u> 資本		作文字修正並配
	法可靠衡量			_		i帳。換入資		合删除一般性支
	產之公允價					、法確認時,	•	出等字。
	之公允價值					之公平價		二、參酌 IPSAS 等規範
	量,則以換出					之公平價值		修正如下:
	額入帳。凡交					以換出資產		(一)資產交換交易係
	業實質者,應					長。凡屬同種 、 麻蚊四块		以具「商業實質」
	帳面金額作	為 換入 頁 產				广,應採用換 要		加以區分並配修
	帳 <u>金額</u> 。 固定資產交	始	耳		E之恨面》 交低者予以	買值 <u>與公平</u>	1月111	相關規範。 (二)「公平」價值修
	回足貝 座 爻 金 收 付 時 ,					<u>(</u> 八版。 資產交換涉	古立	(一) 公十」領征修 改為「公允」價
	金列為收入			-		貝座义按沙 付時,應將		值,並以交換資
	並 外 為 收 八 為 支 出 , 同					為其他財		產之公允價值能
	成本應隨同	•				网 現金列為一		在
	現金而增減		1			元亚八砜 <u>_</u> 時換入之資		來決定資產入帳
					_	價值入帳者		金額。
				-		本應隨同收		(三)帳面「價值」修改
				·=		金而增減。	, ,	為帳面「金額」等。
八、	固定資產因	受贈、遺贈 [、]	、接	八、i	攻事型基	金因受贈	、遺	一、配合刪除政事型
	收或沒收而耳	反得 <u>時</u> ,應以	(取	J	增、接收	或没收而取	得之	基金及普通等字。
	得當時之名	公允價值列	入	_	普通固定	資產,應	以取	二、參酌 IPSAS 等規
	資本資產帳	長。公 <u>允</u> 價值	直無	4	早當 時之	公平價值	列入	範,將「公平」價
	法可靠衡量和	当 ,得僅記載	战資	<u>.</u>	普通資本	·資產 <u>及</u> -	長期	值修改為「公允」
	產數量資料。	0		_	<u>負債</u> 帳。	公平價值無	法取	價值,且公允價值
				1	得者, <u>應</u> 扌	安估計價	值入	係假設在主要市場
				_		长估計 其人		或無可觀察之市場
				_		記載資產數	量資	下,對出售資產或
				÷	料。			移轉負債之價格或
								定價資訊,故包括
								原規定之估計價值
								在內,爰酌作文字 修正。
九. 、	固定資產取行	 旱後,於使用	月期	九八百	文 事 型 基	金取得普	通固	一、配合刪除政事型基
	<u>口欠資</u> 。 間所發生之材					,於使用期		金、普通及一般性
	未來經濟效益			_		闹支出 <u>,應</u>		支出等文字。
	化。固定資產					、出,但能		二、參考 IPSAS 等規
	依法令規定新					年限、提升		範,係將具未來經
				_		率之增添		濟效益之支出認
			i_					

修	 正	 條	文	現	———— 行		文	説明
					良、重置及	支 大修等支	.出,	列為資產,爰酌作
					則應予資本	化。普通	固定	文字修正。
					資產取得往	爱 ,並可依	法令	
					規定辦理重	宣估價。		
固定	資產折舊			普通	固定資產技	千舊		配合删除政事型基
+ \	固定資產之	取得,除.	土地、	+ \	政事型基金	金取得之普	通固	金、普通等字,並酌作
	傳承資產及	非消耗性	生收藏		定資產,	余土地、傳	承資	文字修正。
	品,不予提到	列折舊外	,應在		產及非消耗	毛性收藏品	,不	
	估計耐用年	限內採有	育系統		予提列折舊	善外,應在	估計	
	而合理之方法	法提列折	舊,其		耐用年限的	内採有系統	而合	
	累計折舊並	作為固定	と 資産		理之方法技	是列折舊,	其累	
	之抵銷項目	, 列於資本	本資產		計折舊並作			
	帳。				產之抵銷工			
					資本資產及		_	
	已資產之移轉		,		固定資產之			一、配合删除政事型
	、固定資產利			+-	、 政事型		_	基金、普通等字。
	或其他政府的	-			資產移轉一			二、參考 IPSAS 等規
	之帳面金額				他政府時			範,修改帳面「金
	沖減之。接受				帳面價值的			額」等,酌作文字
	他政府移入區				及長期負行	_		修正。
	按該資產之	-			受其他基金			
•	<u>允</u> 價值 <u>孰</u> 低者	首,列入)	1年1		入固定資產			
	產帳。 固定資產為有	上僧 (北人	佐 ()		產之帳面信			
	凶足貝座為戶 移轉時,移出				較低者, 產及長期負		(4 貝	
	伊特·阿尔伊山 比照第十二	_			普通固定		(武	
	远杰和—— 處理;接受				作價)移車			
	処ユ,投文 關,比照第Ⅰ				之政事型			
	<u>明</u> 己灬不工 產之規定處理		1人员		二段出售			
	左一次人处。 同一機關項		門間		受移入資			
	之固定資產利				金,比照	•		
	本資產帳作				固定資產之	•		
	產之增減變重		- /		同一政事	_		
		•			門間之普			
					轉,僅需為			
					及長期負任	<u></u> 責帳作部門	間固	
					定資產之均	曾減變動紀	錄。	
十二	、 固定資產	出售時,門	余應按	十二	·、 <u>政事型</u>	基金於普通	固定	配合删除政事型基金
	其售價列為 <u>收</u>	<u> </u>	同時應	資	产产出售時	,除應按其	、售價	及普通等字,並依
	將該資產之帕				<u>【入</u> 列為其作		•	IPSAS 等規範酌作文字
	資產帳沖減之	-]時應將該			修正。
	與他人時,得	•	述出售		普通資本			
	之相關規定處	起理 。			·沖減之。			
				英	!他人時 ,	导比照前过	じ出售	

修	正		現	——— 行	———— 條	文	説 明
.,			_	日關規定原			
廢額獲收本時成時自有入(,本		寺,應爾 明朝 明朝 明 明 明 明 明 明 明 明 明 明 明 明 明 明 明 明	十三年在是过成幸护成本	日、資序直負遺患及斥惡之及腳政產,自債失列廢除按之源稅事毀應普帳獲為有費出淨,及型損將通沖有其相)售額若	基、该脊线界也制度瓷金、资本之险财報出值列於 遺產資。理務廢售超為普失之產當賠來成殘過其	表 是 是 全原 本 鱼 股 也報 面 長 損 時 。 (時 廢 財 廢 價 期 、 , 當 如 , 成 務	配合删除政事型基金、其他財務來源等字,並依 IPSAS 等規範酌作文字修正。
				€源,右∮ -般性支出	-	川列局	
財務報導			財務幸		<u>'</u>		
充應表動計本及會府定折響、按(表報資其計會,舊數	E <u>资</u> 月或。告產變準計將、調表資與將目在時總動則報固累整中取移其錄編,表總公告定計列。取移列)製應(表報亡資折入得轉入及政狀立,第之產會	及人女身成 鸟编星属废资其府其總並五編之及分本增年列目依號製成相時/資減度入錄政「」本關時/產變會資)府政規、影	拐畫照資海度入然立五集產會或	政充通按產變會普目依號」之及府運事、固月表動計通錄政「規成相整表型交定將(表報資)府政定本關體中基抗資其或。	後登其及。 告文及自于 《多》《卷列目在時資其計會將折響資移,入錄編,產變準計普舊數產轉各普)製應總動則報通、調表	及亥通及女界長恩公告目累径處基資其府其(表報之定計列分金本增年列或,第編資折入	一、配金原計淨營後親為表門與等年下及為研,對資營後範之體所括及為研,財務的人。 一、配金原數學運行 人。 一、二、配金原數學運行 人。 一、二、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
資業 適處本	之會計處理 金原則採用 之一般公言	忍會計原則 別收入及資 去律或政府	<u> </u>	基金 業除報理 等 。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建或政府 有規定,依 <u>應</u> 採用目	計相 交其規 代營事	政府會計處 特種縣 特種縣 人名 等處 不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19 II 1/1	~	70	.11	1215	~		別收入及資本計
							基金,依法律或
							府相關會計公報
							六名·嗣昌时 公报 定辦理,將續規
							研議推進作法俾
						-	各基金遵循辦
						理	· · · · · · · · · · · · · · · · · · ·
建、附則		肆、阴	 付 則			丛	
十六、首度採用本公報	規定處理	•	、本公報發	布後,對	於既存	配合册	川除政事型基金
時,既存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				並酌作文字修
往紀錄不周全到			全,致未記述			正。	
者,若無法確定			日關規定處				
應按公允價值或作	- '	_	成本者,應招				
列入資本資產帳			賈值列入普				
計其價值者,得值			, 胡負債帳。				
產數量資料。		_	者,得僅記述		, .		
十七、政府持有之有任	賈證券投		、政府持有			本段未	.修正。
資、權利、天然			資、權利、				
他無形資產,不		-	也無形資產				
規範範圍內,得是			見範範圍戶				
會計準則公報為準	韭據 。	4	會計準則公	報為準排	蒙 。		
十八、本公報由行政[完主計處	十八	、本公報日	1行政院	主計處	一、本	段序號變更。
於中華民國九十四	四年十一	方	冷中華民國	九十四	年十一	二、第	二項新增,明定
月一日以處會字第	第①九四)	月一日以處	定會字第	0九四	本	號準則公報修
○○○七九六五號	函發布。	(000七九	六五號函	發布。	正	之日期文號。
行政院主計總處力	於中華民						
國一〇四年一	月五日						
以處會發字第	- ○=						
<u>○五○一○三</u>	六號函						
<u>修正。</u>							
附錄:中英文名詞對照	₹.	附錄	:中英文名	詞對照			
固定資產:fixed assets		固定員	資產:fixe	d assets		配合公	報內容修正。
		財産	、廠房及認	t備:proj	perty,		
					nt and		
				-	ipment		
		光ロー	11 山 少 子 ·	•	βPP&E)		
		<u></u> 普通	固定資產:	_	ixed		
甘林凯坎·infanatureater	***	甘朮林士	没施:infra	assets estructure			
基礎設施:infrastructu			及他・IIIII 品及傳承賞		ections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co	nd	1人, 孤口	四八円不見	度·con and			
	eritage				itage		
	ssets			asse	•		
最小使用單元:base u		最小值	吏用單元:	base unit	t		

政府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

「政府長期負債之會計處理」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壹、前 言	壹、前 言	
一、本公報之目的,係訂定政府	一、本公報之目的,係訂定政	本段未修正。
長期負債舉借、償還之會計	府長期負債舉借、償還之	
處理準則。	會計處理準則。	
貳、定義及說明	貳、定義及說明	
二、本公報用語定義及說明如	二、本公報用語定義及說明如	參酌國際公共部門會計
下:	下:	準則(以下簡稱 IPSAS)
(一)長期負債:係指不需於一	(一)長期負債:係指不需於一	等規範,將「資本」租賃
年之內償付之負債,包括	年之內償付之負債,包括	修改為「融資」租賃。
應付債券、長期借款、融	應付債券、長期借款、資	
資租賃負債及其他長期	本租賃負債及其他長期	
負債等。	負債等。	
(二)應付債券:係指發行期間	(二)應付債券:係指發行期間	
超過一年之長期債券,包	超過一年之長期債券,包	
括公债、公司债等。	括公債、公司債等。	
(三)長期借款:係指向金融或	(三)長期借款:係指向金融或	
其他機構借入之款項,其	其他機構借入之款項,其	
償還期限超過一年者。	償還期限超過一年者。	
(四)融資租賃負債:係指因融	(四)資本租賃負債:係指因資	
資租賃所產生之長期負	本租賃所產生之長期負	
債。	債。	
參、會計準則	多、會計準則	
公務機關	政事型基金	政府會計公報規範區分公
		務機關、特種基金二部分,
		以下係規範公務機關會計
		處理,爰配修本標題。
長期負債之舉借及償還	普通長期負債之舉借及償還	一、原參考美國州政府之
三、公共債務主管機關發行債券	三、債務基金以外之政事型基	政事型、業權型基金
或舉借長期借款時,除債券	金發行債券或舉借長期借	及一般性支出(收
面值或借款本金增減溢、折	款,除债券面值、溢價或	入)、其他財務用途
價後淨額應列為收入外,同	借款本金應列為該基金之	(來源) 等分類,經
時並應列入長期負債帳。	其他財務來源,債券折價	再參酌國際政府會計
	應列為其他財務用途,債	規範未有此等分類,
	<u>券發行成本</u> 應列為 <u>一般性</u>	爰修正相關規範(以
	支出外,同時並應列入 <u>普</u>	下有相同者簡略說
	通資本資產及長期負債	明)。
	帳。	二、配合公共債務法規與
		現行實務運作,將債
		務舉借、償還與舉借
		新債償還舊債等會計

15 T 16 V	70 /- 1h	מם מב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説 明
		業務,明列債務管理
		主體(如主管機關或
		債務基金)以茲明確。
		三、考量債券發行成本占
		總支出及負債總額
		之比重不大,爰刪除
		债券發行成本列入 長期負債帳文字,酌
		作文字修正。
		四、另長期負債帳列長期負
		情帳,刪除「普通資
		本資產」等字並酌作
		文字修正。
四、公共債務主管機關若自行償	四、政事型基金若自行償付到	配合增列債務管理主
付到期長期負債,其面值或	期普通長期負債之面值或	體,以及刪除一般性支出
本金、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本金、利息及相關手續	等字,酌作文字修正。
除應列為支出外,並應將該	費,除應列為 <u>一般性</u> 支出	
债務面值或本金自長期負	外,並應將該債務面值或	
債帳沖減之。若係提前清	本金自 <u>普通資本資產及</u> 長	
償,應將未攤銷之債券溢、	期負債帳沖減之。若係提	
折價一併自長期負債帳沖	前清償,應將未攤銷之債	
滅之。	券溢、折價 <u>及發行成本</u> 一	
	併自普通資本資產及長期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負債帳沖減之。	五人四1八 一
五、政府若指定債務基金辦理長	五、政府若指定債務基金辦理	配合删除政事型基金等
期負債之償付及相關財務	普通長期負債之償付及相關財政運作車項, 原與债	字,酌作文字修正。
運作,原舉債機關將財務資源移轉予債務基金作為償	關財務運作 <u>事項</u> ,原舉債 之政事型基金將財務資源	
情財源時,應認列為支出,	2 <u>~</u> 以事至圣显府州扬贞派 移轉予債務基金作為償債	
情務基金應認列為收入。債	財源時,該政事型基金應	
務基金於償付長期負債之	認列為其他財務用途,債	
面值或本金、利息及相關手	務基金應認列為其他財務	
續費時,除應認列為支出	來源。債務基金於償付普	
外,並應將該債務面值或本	通長期負債之面值或本	
金自長期負債帳沖減之,若	金、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係提前清償,有關未攤銷之	時,除應認列為 <u>一般性</u> 支	
債券溢、折價應依本公報第	出外,並應將該債務面值	
四段之規定辦理。	或本金自普通資本資產及	
	長期負債帳沖減之。若係	
	提前清償,有關未攤銷之	
	债券溢、折價 <u>及發行成</u>	
	本,應依本公報第四段之	
	規定辦理。	

修 正 條 文 六、融資租賃負債於發生時, 應按各期租金給付總額 (減除應由出租人負擔之 履約成本)及租期屆滿優 惠承購價格(或承租人保 證殘值)之現值總額,或

租賃開始日該資產之公允

價值孰低者列入長期負債

帳。每期支付之租賃款, 除應認列為支出外,並應

將當期應攤銷之融資租賃

負債自長期負債帳沖減

現行條文

說 明

- 六、政事型基金之資本租賃負 債,除應按各期租金給付 總額(減除應由出租人負 擔之履約成本)及租期屆 滿優惠承購價格(或承租 人保證殘值)之現值總 額,或租賃開始日該資產 之公平價值孰低者,認列 為其他財務來源外,並應 將該資本租賃負債列入普 通資本資產及長期負債 帳。每期支付之租賃款, 除應認列為一般性支出 外,並應將當期應攤銷之 資本租賃負債自普通資本 資產及長期負債帳沖減 之。
- 一、配合刪除政事型基金、其他財務來源等字,酌作文字修正。
- 二、另配合 IPSAS 融資租 賃負債等規範,酌作 文字修正。

舉借新債償還舊債

之。

七、<u>政府若指定債務</u>基金以舉借新債方式償付長期負債,該基金舉借新債時,應依本公報第三段之相關規定辦理。其償付時,應依本公報第四段相關規定辦理。

舉借新債償還舊債

七、政事型基金以舉借新債方 式償付普通長期負債, 舉借新債時,應依本與 第三段之相關規定辦理。 其償付時,除普通長期 賃之面值或本金部分,應 列為各該基金之其他財務 門途外,餘均依本級第 四段及第五段之相關規定 辦理。

配合刪除政事型基金等字,另依公共債務法第11條規定,政府可設置債務基金辦理舉借新賃價還舊債,其會計處理配合予以規範,並酌作文字修正。

債券溢、折價之攤銷

八、債券之溢價或折價,應在 債券流通期限內採有系統 而合理之方法加以攤銷。 未攤銷之債券溢、折價。 應列為債券面值之加、減 項均應記載於長期負債 帳。

債券溢、折價及發行成本之攤銷

配合删除政事型基金、發 行成本等字並酌作文字 修正。

財務報導

九、<u>長期負債之舉借及償還</u>, 應按月將其列入長期負債 表(或目錄)及其變動表。

財務報導

九、政事型基金舉借及償還<u>普</u> 通長期負債,<u>各該基金</u>應 按月將其列入普通長期負

一、配合删除政事型基金 等字並酌作文字修 正。

放工 放 →	明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一 5月 5 4 5 4 5 4 5 4 5 4 5 4 5
在編製政府年度會計報告時,應收其到入戶即名傳	債表(或目錄)及其變動 ま、大約制 * * * * * * * * * * * * * * * * * * *	二、原規範政府年度會計
時,應將其列入長期負債	表。在編製政府年度會計	報告包括「整體淨資
總表(或總目錄)及其變	報告時,應將其列入普通	產表及整體營運
動表,並依政府會計準則	長期負債總表(或總目錄)	表」,為預留後續公
公報第五號「政府會計報	及其變動總表,並依政府	報研修及規範之彈
告之編製」規定,將長期	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政	性,修改為整體「財
負債之面值或本金、未攤	府會計報告之編製」規	務報表」。
銷之債券溢價或折價及相	定,將普通長期負債之面	
關影響數調整列入整體 <u>財</u>	值或本金、未攤銷之債券	
<u>務報</u> 表中。	溢價或折價 <u>、未攤銷之債</u>	
	券發行成本及相關影響數	
	調整列入整體淨資產表及	
N 44 15 4	整體營運表中。	
<u>特種基金</u>	業權型基金	政府會計公報規範區分公
		務機關、特種基金二部分,
		以下係規範特種基金會計
		處理,爰配修本標題。
十、政府設置之特種基金長期	十、 <u>業權型基金之</u> 長期負債,	我國政府會計朝權責發
負債之會計處理,營業、	除法律或政府會計相關公	生基礎精進,有關特種基
作業基金原則採用民營事	報另有規定,依其規定辦	金之會計處理,其中營業
業適用之一般公認會計原	<u>理外,應</u> 採用民營事業適	及作業基金仍採民營事
則處理;債務、特別收入	用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處	業公認會計原則處理;至
及資本計畫基金依法律或	理。	債務、特別收入及資本計
政府相關會計公報規定處		畫基金,依法律或政府相
<u>理。</u>		關會計公報規定辦理,將
		續規劃研議推進作法俾
		供各基金遵循辦理。
肆、附 則	肆、附 則	
十一、估計負債、或有負債及	十一、估計負債、或有負債及	本段未修正。
退休金有關長期負債之會	退休金有關長期負債之會	
計處理,得另訂政府會計	計處理,得另訂政府會計	
準則公報為準據。	準則公報為準據。	
十二、本公報由行政院主計處	十二、本公報由行政院主計處	一、本段序號變更。
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十一	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十一	二、第二項新增,明定本
月一日以處會字第〇九四	月一日以處會字第〇九四	號準則公報修正之
000七九六五號函發	000七九六五號函發	日期文號。
布。	布。	
行政院主計總處於中華民		
國一〇四年一月五日以處		
會發字第一○三○五○一		
○三六號函修正。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附錄:中英文名詞對照	附錄:中英文名詞對照	
長期負債:long-term liabilities	長期負債:long-term liabilities	配合公報內容修正。
	普通長期負債:general	
	<u>long-term</u>	
	<u>liabilities</u>	
應付債券:bonds payable	應付債券:bonds payable	
長期借款:long-term loans	長期借款:long-term loans	
payable	payable	
融資租賃: finance lease	資本租賃負債:capital lease	
	liabilities	
未攤銷之債券溢價: unamortized	未攤銷之債券溢價: unamortized	
premium	premium	
on bonds	on bonds	
payable	payable	
未攤銷之債券折價: unamortized	未攤銷之債券折價: unamortized	
discount	discount	
on bonds	on bonds	
payable	payable	
	未攤銷之債券發行成本:	
	unamortized bond issue cost	
遞延借項:deferred charges	遞延借項:deferred charges	

政府會計準則公報第九號

「政府預算執行控制之會計處理」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壹、前言	壹、前言	
一、本公報之目的,係訂定政	一、本公報之目的,係訂定政	本段未修正。
府預算執行控制所需之會	府預算執行控制所需之會	
計處理準則。	計處理準則。	
貳、定義及說明	貳、定義及說明	
二、預算控制科目:係為強化	二、預算控制科目:係為強化	本段未修正。
預算執行控制,用以記載	預算執行控制,用以記載	
法定預算、分配預算及預	法定預算、分配預算及預	
算保留等之會計科目。	算保留等之會計科目。	
多、會計準則	多、會計準則	
三、政府會計制度,於政府年	三、政府會計制度,於政府年	本段未修正。
度預算執行時,須能提供	度預算執行時,須能提供	
有效之預算控制功能。	有效之預算控制功能。	
公務機關	政事型基金	政府會計公報規範區分
	普通基金	公務機關、特種基金二部
		分,以下係規範公務機關
		會計處理,爰配修本標
		題。
四、對預算之成立、分配及保	四、普通基金於年度進行時須	一、配合刪除普通基金
留等 <u>事項</u> ,應設置適當之	分別於該基金之總分類帳	等字,以及總分類
預算控制科目記載之,並	及明細分類帳中,設置適	帳等應設置預算
編列相關管理性報表。	當之預算控制科目,記載	控制科目等細節
前項預算控制科目記載之	預算之成立、分配及保留	性規定業於制度
<u>資料</u> , <u>得</u> 隨時與相關會計	等 <u>資料</u> , <u>並</u> 隨時與相關會	中規範,可免再規
資料比較,並得視業務需	計資料比較,俾瞭解與控	範,爰酌作文字修
要,按來源別、計畫或業	制預算執行狀況。	正。
務別、用途別等加以分類		二、茲預算控制科目係
報導,俾瞭解與控制預算		對預算資源之成
執行狀況。		立等事項進行記
		載控管等,因非屬
		會計已發生債權
		債務等,依其屬性
		另編管理性報表。
		三、為利與預算執行情
		形進行比較,增列
		第二項有關得視
		業務需要,按歲入
		來源別、歲出計畫
		別等分類規範。
	Į	77 Y 77 75 77 75 75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五、	預算控制	科目之入	帳金	五、	普通基金	記載預算	成立、		算控制科目應
	額,應與予				分配之預			1	战預算成立等
	符,或能益		运適當		金額,應			-	頁業於第二段
	說明其關耶	维性。			金額相符]定其定義,本
					並適當說	明其關聯性	生。		免規範 , 另配
								_	州除普通基金
								等字	
									是年度開始後,
									三預算未審議通
									前,仍須進行預 第二章 第四四
									空管等,爰删除 去定」等字。
<u> </u>	支出預算經	∞ 拉 准 輔 λ	下任	上、	普通基金	古山稻質县			「條文第六、七、
	度繼續執行			/	應於發生	_			· 原
	責任數,				未來須支	_			金資源可運用
	額,作預算				預算保留				可運用資源(即
	.,,				付責任之	·			J用途等)之情
					支付或發				爰就普通基金平
					予全部或	部分沖銷。)	時、	年度終了與次年
						_		度預	算保留等會計
<u>七</u> 、	會計年度終	冬了時,預	算控	七、	會計年度	終了時,	普通基	處理	2加以規範。
	制科目應于	阝結清。 <u>有</u>	關預		金之預算	控制科目》	應予結		2合本公報僅規
	算保留數轉	專入 <u>下</u> 年度	E繼續		清。 <u>有關</u>	經核准轉力	入下年		公務機關之相
	執行時,方		應作		度繼續執			1	是理,爰就公務
	預算控制紙	2錄。			留部分,		金餘額		關依現行預算
					之限制用				穿規定核准保
				八、	轉入本年				之事項,明定其
						, 仍應作到			十處理等,並整
					-	<u>支出預算(</u> 数年毎期)		•	為修正條文第
						於年度開始 之限制用達		, , ,	七段。
石省	 【執行資訊之	·据露		石質	<u> </u>		<u>v</u>		
	字30.77 页 mm之 會計報告中原	- ·	[及苴		· 、各基金·		産拐 霚	一、太兵	设序號變更。
	雪 四			'		其實際執行 其實際執行	-	•	公報架構調整,
	以提供報告係					状況,其相	•		公報僅規範公務
_	之財務遵循責					納入政府]相關處理,特種
_					告中。			基金	全之規範將另訂
								公報	及統一規範,爰將
								有關	關預算執行資訊
								之招	曷露由現行條文
									一段移列至公
								-	&關規範項下,並
								酌作	修正。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其他政事型基	.金		政府會計公報規範區
特種基金	業權型基金			分公務機關、特種基金
				二部分,以下係規範特
				種基金會計處理,爰配
				修本標題。
九、政府設置之特種基金預算執	九、普通基金	以外之其他政	文事	一、配合公報架構調
<u></u> 行控制,因預算編列型態與		如預算編列型		整,整併原分別按
公務機關不同,除法律或政		金不同時,其		其他政事型基金
———— 府相關會計公報另有規定,		 :制,得採用其		與業權基金之預
依其規定辦理外,得採用其	適當方式			算控制等規範。
他適當方式辦理。	十、業權型基	金之預算執行	亍控	二、另考量現行民營
		 :律或政府會言		事業尚無規範預
	關公報另	有規定,依其	丰規	算執行控制等相
	定辦理外	、,應採用民營	誊事	關處理,爰刪除有
	業適用之	方式處理。		關業權型基金應
				採用民營事業適
				用之方式處理等
				規定。
肆、附則	肆、附則			
十、本公報由行政院主計處於中	十二、本公報	由行政院主言	十處	三、本段序號變更。
華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	於中華	民國九十六年	丰十	四、第二項新增,明定
六日以處會字第 () 九六 () ()	二月二	十六日以處會	會字	本號準則公報修
〇七五八〇號函發布。	第〇九	六000七五	五八	正之日期文號。
<u>行政院主計總處於中華民</u>	0號逐	發布。		
國一○四年一月五日以處				
會發字第一○三○五○一				
○三六號函修正。				
附錄:中英文名詞對照	附錄: 中英文	名詞對照		
預算控制科目:budget	預算控制科目	: budget		本段未修正。
accounts		accounts		
契約責任:obligation	契約責任:ob	oligation		
年度預算:annual budget	年度預算:ar	nual budget		
法定預算:legal budget	法定預算:le	egal budget		
分配預算:distribution	分配預算:di	stribution		
budget	bu	ıdget		

政府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

「政府長期股權投資之會計處理」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以	[] 人曾引处任」 [] 近千采保	人到然仅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壹、前言	壹、前言	
一、本公報之目的,係訂定政	一、本公報之目的,係訂定政	本段未修正。
府長期股權投資取得、續	府長期股權投資取得、續	
後評價及處分之會計處理	後評價及處分之會計處理	
準則。	準則。	
二、前段所稱政府長期股權投	二、前段所稱政府長期股權投	本段未修正。
資,係指政府對公營事業	資,係指政府對公營事業	
機構及民營事業之長期性	機構及民營事業之長期性	
投資,通常以取得權益證	投資,通常以取得權益證	
券(如股票)或以登載資	券(如股票)或以登載資	
本額方式為之。	本額方式為之。	
貳、定義及說明	貳、定義及說明	
三、本公報用語定義及說明如	三、本公報用語定義及說明如	一、配合刪除作業組
下:	下:	織、政事型基金等
(一) 具重大影響力之長期股	(一)具重大影響力之 <u>政府</u> 長期	文字。
權投資:係指政府依法	股權投資:係指各政府依	二、考量財務報表並非
令規定持有之長期股權	法令規定持有之長期股	無編製成本,當公
投資,對被投資者之經	權投資,對被投資者之經	務機關與被投資者
營、理財及股利政策具	營、理財及股利政策具有	其業務性質差異較
有重大影響力(含具有	重大影響力(含具有控制	大,或政府已編製
控制能力)者。通常由	能力)者。通常由其公務	整體合併財務報表
其公務機關、公營事業	機關、公營事業機構及 <u>作</u>	供大眾使用,機關
機構及公立學校等直接	<u>業組織、</u> 公立學校等直接	無須編製合併報
持有資本或有表決權之	持有資本或有表決權之	表,其會計處理仍
股本比例(簡稱投資比	股本之比例(簡稱投資比	採權益法處理,爰
例),合共在百分之二十	例),合共在百分之二十	增列相關文字。
以上者屬之。其中 <u>公務</u>	以上者屬之。其中 <u>政事型</u>	三、參考國際公共部門會
機關對被投資者具有控	基金長期股權投資對被	計準則(以下簡稱
制能力部分,因業務性	投資者具有控制能力部	IPSAS) 等規範,對
<u>質存有較大差異,或政</u>	分 <u>,因未構成母子公司關</u>	權益法及公允價
府已編製整體合併財務	<u>係</u> ,其會計處理 <u>方式採</u> 與	值之定義酌作文
報表供大眾使用者,其	具重大影響力者相同。	字修正。
財務資訊無須合併,其		
會計處理與具重大影響		
力者相同。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二)未具重大影響力之長期股	(二)未具重大影響力之 <u>政府</u> 長	
權投資:通常係指政府依	期股權投資:通常係指各	
法令規定,由其公務機	政府依法令規定,由其公	
關、公營事業機構及公立	務機關、公營事業機構及	
學校等對被投資者直接	作業組織、公立學校等對	
持有之投資比例,合共低	被投資者直接持有之投	
於百分之二十者屬之。但	資比例,合共低於百分之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通常	二十者屬之。但有下列情	
視為對被投資者具有重	況之一者,通常視為對被	
大影響力:	投資者具有重大影響力:	
1. 持有被投資者有表決權	1. 持有被投資者有表決權	
之股份百分比為最高。	之股份百分比為最高。	
2. 指派人員獲選為董事	2. 指派人員獲選為董事	
長、獲聘為總經理或其	長、獲聘為總經理或其	
實際經營負責人。	實際經營負責人。	
3. 依合資經營契約規定,	3. 依合資經營契約規定,	
擁有經營權。	擁有經營權。	
4. 有其他足以證明對被投	4. 有其他足以證明對被投	
資者具有重大影響力之	資者具有重大影響力之	
事項。	事項。	
(三)權益法:係指長期股權投	(三)權益法:係指長期股權投	
資按投資成本入帳後,對	資按投資成本入帳後,對	
被投資者淨資產或業主	被投資者淨資產或業主	
權益所發生之變動,包括	權益所發生之變動,包括	
<u>損益</u> 及其他增減項目,應	盈虧及其他增減項目,應	
按投資比例予以認列,並	按投資比例予以認列,並	
以權益調整科目增減其	以權益調整科目增減其	
帳面 <u>金額</u> 之評價方法。	帳面價值之評價方法。	
(四)公 <u>允</u> 價值:係指於衡量日	(四)公平價值:係指於衡量日	
市場參與者在有秩序之	市場參與者在有秩序之	
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 <u>收</u>	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獲	
<u>取</u> 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	得之價格或移轉負債所	
之價格。	須支付之代價。	
參、會計準則	多、會計準則	
公務機關	政事型基金	政府會計公報規範區分公
		務機關、特種基金二部
		分,以下係規範公務機關

會計處理,爰配修本標題。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長期股權投資之取得	長期股權投資之取得	
四、長期股權投資應按取得時	四、 <u>政事型基金</u> 長期股權投資	一、有關現行條文原參酌
之成本入帳。所稱成本,	應按取得時之成本入帳。所	美國州政府列有一般
係指取得投資而發生之一	稱成本,係指取得投資而發	性支出及其他財務用
切必要合理支出(不含融	生之一切必要合理支出(不	途,經參酌 IPSAS 未
資利息)。取得時除應列為	含融資利息)。取得時除應依	有該等分類爰以刪
支出外,並應同時登載於	被投資者為公營事業機構或	除。
資本資產帳。	民營事業,分別將該投資成	二、長期股權投資帳列資
	本數額列為其他財務用途或	本資產帳,刪除「長
	<u>一般性</u> 支出外,並應同時登	期負債」等字並酌作
	載於普通資本資產及長期負	文字修正。(以下有
	<u>債</u> 帳。	相同者簡略說明)
五、長期股權投資以交換方式	五、 <u>政事型基金</u> 以交換方式取	一、依 IPSAS 等有關資
取得時, 凡具商業實質	得長期股權投資,應以交	產交換交易、公允
者,換入投資應按交換日	換日所取得之換入投資公	價值等規範酌作文
換出投資之公允價值列入	平價值列入 <u>普通</u> 資本資產	字修正,並增列不
資本資產帳。換出投資之	<u>及長期負債</u> 帳。換入投資	具商業實質之交換
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之公平價值無法取得時,	交易相關規定。
時,得以換 <u>入投資</u> 之公 <u>允</u>	得以換出資產之公平價值	二、配合删除政事型基
價值入帳。若兩者之公 <u>允</u>	入帳。若兩者之公平價值	金、一般性支出及
價值均無法 <u>可靠衡量</u> ,應	均無法取得,應採用換出	其他財務用途等並
採用換出投資之帳面金額	資產之帳面價值入帳。	酌作文字修正。
入帳。 <u>凡交換交易不具商</u>	前項交換涉有部分現金收	
業實質者 ,應以換出投資	付時,應將其收到現金列	
之帳面金額作為換入投資	為其他財務來源;付出現	
之入帳金額。	金依所取得投資為公營事	
前項交換交易涉有部分現	業機構或民營事業,分別	
金收付時,應將其收到現	列為其他財務用途或一般	
金列為 <u>收入</u> ;付出現金列	<u>性</u> 支出。同時換入之投資	
為支出。同時換入之投資	除按其公平價值入帳者	
成本應隨同付出或收到之	<u>外,其</u> 投資成本應隨同收	
現金而增減。	到或付出之現金而增減。	
六、長期股權投資因受贈、遺	六、 <u>政事型基金</u> 因受贈、遺贈、	配合删除政事型基金
贈、接收或沒收而取得	接收或沒收而取得之長期	等字酌作文字修正。
<u>時</u> ,應以取得當時之公 <u>允</u>	股權投資,應以取得當時之	
價值列入資本資產帳。	公平價值列入普通資本資	
	產 <u>及長期負債</u> 帳。	
長期股權投資之續後評價	長期股權投資之續後評價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明 說

七、具有重大影響力之長期股 權投資,應於年度終了採 權益法認列,其結果與長 期股權投資帳面金額有增 減變動者,應以權益調整 科目列入資本資產帳。

未具重大影響力之長期股 權投資,除無公允價值可 稽者採成本法外,應於年 度終了按各該投資之公允 價值評價,其結果與長期 股權投資帳面金額有增減 變動者,應以評價調整科 目列入資本資產帳。

若被投資者已宣告破產或 經法院裁定進行重整,通 常對其已不具重大影響 力,得不適用權益法。

七、政事型基金具有重大影響 力之長期股權投資,應於 年度終了採權益法認列, 其結果與長期股權投資帳 面價值有增減變動者,應 以權益調整科目列入普通 資本資產及長期負債帳。 政事型基金未具重大影響 力之長期股權投資,除無 公平價值可稽者採成本法 外,應於年度終了按各該 投資之公平價值評價,其 結果與長期股權投資帳面 價值有增減變動者,應以 評價調整科目列入普通資 本資產及長期負債帳。 若被投資者已宣告破產或 經法院裁定進行重整,通 常對其已不具重大影響

配合删除政事型基金 等字,並參考 IPSAS 等 規範酌作文字修正。

八、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 資,對被投資者之損失認 列,以使長期股權投資之 帳面金額降至零為限,並 於資本資產帳以權益調整 科目減少該長期股權投資 之帳面金額,但對被投資 者之損失在負有法定義務 範圍內,應依政府會計準 則公報第十一號「政府負 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 資產之會計處理」規定辦 理。

> 嗣後被投資者獲利時,如 過去有未認列之投資損 失,應俟彌補後,再採權 益法處理。

八、政事型基金具重大影響力 之長期股權投資,於認列 被投資者之虧損,以使對 被投資者長期股權投資之 | 投資公司之損失負有法定 帳面價值降至零為限,並 於普通資本資產及長期負 債帳以權益調整科目列為 應依 IPSAS19 號負債準 該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 之減項,但基金決定繼續 持有者, 對被投資者之虧 損,仍應揭露之。

力,得不適用權益法。

嗣後被投資者獲利時,如 則第11號公報規定辦理。 過去有未認列之投資損 失,應俟彌補後,再採權 益法處理。

查 IPSAS 規範投資者認列 被投資者之損失至長期股 權投資沖銷至零後,對被 義務範圍,認列額外損失 | 及負債,該等負債之認列 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 相關規定處理。爰增列對 被投資公司損失在法定義 務範圍內應依政府會計準 其餘文字酌作修正。

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

|九、政事型基金採權益法處理 |配合刪除政事型基金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資,對於投資成本與取得	之長期股權投資,對於投資	等字,並參考 IPSAS 等
投資時按投資比例計算被	成本與取得投資時按投資比	規範酌作文字修正。
投資者淨資產或業主權益	例計算被投資者淨資產或業	
帳面金額間之差額,應分	主權益帳面價值間之差額,	
析其原因,於差異原因消	應分析其原因,於差異原因	
除年度終了時(如土地於	消除年度終了時(如土地於	
出售年度或固定資產於計	出售年度或固定資產於計提	
提折舊時)予以沖銷,並	折舊時)予以沖銷,並於普	
於資本資產帳增減其長期	通資本資產及長期負債帳增	
股權投資權益調整科目。	減其長期股權投資權益調整	
	科目。	
長期股權投資之股利收受	長期股權投資之股利收受	
十、收到被投資者之現金股利	十、 <u>政事型基金</u> 收到被投資者	配合删除政事型基
時應列為收入。其中收到	之現金股利時,應 <u>依被投</u>	金、其他財務來源等
股利係屬清算股利性質或	資者為公營事業機構或民	字,並參考 IPSAS 等規
對投資採權益法處理者,	<u>營事業,分別將該股利數</u>	範酌作文字修正。
應同時於資本資產帳以評	額列為其他財務來源或一	
價調整或權益調整科目 <u>減</u>	<u>般性</u> 收入。其中收到股利	
少該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	係屬清算股利性質或對投	
金額。至收到股票股利	資採權益法處理者,應同	
時,僅於資本資產帳註記	時於 <u>普通</u> 資本資產 <u>及長期</u>	
所收股份數量之變動情	<u>負債</u> 帳以評價調整或權益	
形,並重行計算該長期股	調整科目列為該長期股權	
權投資每股之帳面金額。	投資之減項。至收到股票	
	股利時,僅於 <u>普通</u> 資本資	
	產及長期負債帳註記所收	
	股份數量之變動情形,並	
	重行計算該長期股權投資	
	每股之帳面價值。	
長期股權投資之移轉、處分	長期股權投資之移轉、處分	
十一、長期股權投資之移轉,	十一、 <u>政事型基金</u> 長期股權投	配合删除政事型基金
應比照政府會計準則公報	資之移轉,應比照政府會	等字。
第六號「政府固定資產之	計準則公報第六號「政府	
會計處理」第十一段規定	固定資產之會計處理」第	
處理。	十一段規定處理。	
十二、長期股權投資處分時,	十二、 <u>政事型基金處分</u> 長期股	配合删除政事型基金
除將其售價收入全數列為	權投資時,除將其售價收	等文字。
收入外,同時應將出售該	入全數列為其他財務來源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金額	外,同時應將出售該長期	
自資本資產帳沖減之。	股權投資之帳面價值自普	
	通資本資產及長期負債帳	
	沖減之。	
長期股權投資之會計處理方法	長期股權投資之會計處理方法	
變動	變動	
十三、採權益法處理之長期股	十三、 <u>政事型基金</u> 採權益法處	配合删除政事型基金
權投資,如因投資比例降	理之長期股權投資,如因	等規範,另參考 IPSAS
低或其他原因致未具重大	投資比例降低或其他原因	等規範酌作文字修正。
影響力時,應改採本公報	致未具重大影響力時,應	
第七段有關未具重大影響	改採本公報第七段有關未	
力之評價方式處理, <u>若無</u>	具重大影響力之評價方式	
公允價值可稽者,以改變	處理, <u>並</u> 以改變時之長期	
時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金	股權投資帳面價值為新成	
額為新成本。但喪失具重	本。但喪失具重大影響力	
大影響力係因被投資者宣	係因被投資者宣告破產或	
告破產或經法院裁定進行	經法院裁定進行重整者,	
重整者,對其破產或重整	對其破產或重整裁定前,	
裁定前,當年度已發生之	當年度已發生之盈虧仍應	
<u>損益</u> 仍應依權益法認列。	依權益法認列。	
十四、未具重大影響力之長期	十四、 <u>政事型基金</u> 未具重大影	配合删除政事型基金
股權投資,經由增加投資	響力之長期股權投資,如	等文字,另參考 IPSAS
比例或其他原因,成為具	因增加投資比例或其他原	規範,增列長期股權投
重大影響力時,應改採權	因,使成為具重大影響力	資改採權益法處理
益法處理,該日投資之公	之長期股權投資時,應改	時,該日投資之公允價
允價值即為權益法原始認	採權益法。	值即為權益法原始認
列之成本。		列之新成本。
財務報導	財務報導	
十五、長期股權投資之取得、	十五、 <u>政事型基金</u> 對長期股權	一、配合删除政事型
續後評價、股利收受、移	投資之取得、續後評價、	基金等規範。
轉、處分及會計處理方法	股利收受、移轉、處分及	二、原規範政府年度
變動等事項,應按月將其	會計處理方法變動等事	會計報告包括「整
列入資本資產表(或目錄)	項,各該基金應按月將其	體淨資產表及整體
及其增減變動表。在編製	列入 <u>普通</u> 資本資產表(或	營運表」,為預留後
政府年度會計報告時,應	目錄)及其增減變動表。	續公報研修及規範
將其列入資本資產總表	在編製政府年度會計報告	之彈性,修改為整
(或總目錄)及其變動總	時,應將其列入 <u>普通</u> 資本	體「財務報表」。
表,並將該等事項及相關	資產總表(或總目錄)及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説 明
影響數調整列入政府整體	其變動總表,並將該等事	
<u>財務報</u> 表中。	項及相關影響數調整列入	
	政府整體淨資產表及營運	
	表中。	
<u>特種基金</u>	業權型基金	政府會計公報規範區分公
		務機關、特種基金二部
		分,以下係規範特種基金
		會計處理,爰配修本標題。
十六、政府設置之特種基金長期	十六、業權型基金之長期股權	我國政府會計朝權責
股權投資之會計處理,營	投資,除法律或政府會計	發生基礎精進,有關特
業、作業基金原則採用民	相關公報另有規定,依其	種基金之會計處理,其
營事業適用之一般公認會	規定辦理外,應採用民營	中營業及作業基金仍
計原則處理;債務、特別	事業適用之一般公認會計	採民營事業公認會計
收入及資本計畫基金依法	原則處理。	原則處理;至債務、特
律或政府相關會計公報規		別收入及資本計畫基
定處理。		金,依法律或政府相關
		會計公報規定辦理,將
		續規劃研議推進作法
		俾供各基金遵循辦理。
rh mi mi	E-b. 7/1 13.1	
肆、附 則	肆、附 則	
輝、附 則 十七、首次採用本公報規定處	 神、附 	配合删除政事型基金
	·	配合删除政事型基金 等字並參考 IPSAS 等
十七、首次採用本公報規定處	十七、本公報發布後,政事型	•
十七、首次採用本公報規定處 理時,對既存長期股權投	十七、 <u>本公報發布後,政事型</u> <u>基金</u> 首次採用本公報規定	等字並參考 IPSAS 等
十七、首次採用本公報規定處 理時,對既存長期股權投 資,以其帳面 <u>金額</u> 作為長	十七、 <u>本公報發布後,政事型</u> <u>基金</u> 首次採用本公報規定 處理時,對既存長期股權	等字並參考 IPSAS 等
十七、首次採用本公報規定處 理時,對既存長期股權投 資,以其帳面 <u>金額</u> 作為長 期股權投資之投資成本。	十七、 <u>本公報發布後,政事型</u> <u>基金</u> 首次採用本公報規定 處理時,對既存長期股權 投資,以其帳面價值作為	等字並參考 IPSAS 等
十七、首次採用本公報規定處 理時,對既存長期股權投 資,以其帳面 <u>金額</u> 作為長 期股權投資之投資成本。 採權益法者,應將其投資	十七、 <u>本公報發布後,政事型基金</u> 首次採用本公報規定 處理時,對既存長期股權 投資,以其帳面價值作為 長期股權投資之投資成	等字並參考 IPSAS 等
十七、首次採用本公報規定處 理時,對既存長期股權投 資,以其帳面 <u>金額</u> 作為長 期股權投資之投資成本。 採權益法者,應將其投資 成本與按投資比例計算被	十七、 <u>本公報發布後,政事型基金</u> 首次採用本公報規定 處理時,對既存長期股權 投資,以其帳面價值作為 長期股權投資之投資成 本。採權益法者,應將其	等字並參考 IPSAS 等
十七、首次採用本公報規定處理時,對既存長期股權投資,以其帳面金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之投資成本。採權益法者,應將其投資成本與按投資出資产。	十七、 <u>本公報發布後,政事型基金</u> 首次採用本公報規定 處理時,對既存長期股權 投資,以其帳面價值作為 長期股權投資之投資成 本。採權益法者,應將其 投資成本與按投資比例計	等字並參考 IPSAS 等
十七、首次採用本公報規定處理時,對既存長期股權投資,對既存長期股權投資人投資成本。對股權投資之投資成本。與股權益法者,應將其投資者與按投資者淨資產或業主權益投資者淨資產或業主權益帳面金額間之差額,次	十七、 <u>本公報發布後,政事型</u> 基金首次採用本公報規定 處理時,對既存長期股權 投資,以其帳面價值作為 長期股權投資之投資成 本。採權益法者,應將其 投資成本與按投資比例計 算被投資者淨資產或業主	等字並參考 IPSAS 等
十七、首次採用本公報規定處 理時,對既存長期股權投 資,對既存金額作為 實,以其帳面金投資成本投資 與股權益法者,應將其對 。 發者者資。 。 資本資子 。 。 資本資子 。 。 。 。 。 。 。 。 。 。 。 。 。 。 。 。 。 。 。	十七、本公報發布後,政事型基金首次採用本公報稅布後,政期規定 基金首次採用本公報規定 處理時,以其帳面價值資 投資 股權 投資 人,與 人, 與	等字並參考 IPSAS 等
十七、首次採用本公報規定處 大大報題, 大大報題, 大大報題, 大大報題, 大大報題, 大大報題, 大大報題, 大大報題, 大大報題, 大大祖子 大祖子	十七、本公報發布後,政事型 基金首次採用本公報規格 處理時,以其帳面價值資 長期股權投資者,資本 資務,以其權益法者,資 長期股權益法者,資 人資 人資 人資 人 人 資 人 人 資 人 人 資 人 人 人 人 人	等字並參考 IPSAS 等
十七、首次採用本公報規程為本長期股權為本長期股權益,資產之,應將一一,以其一一,以其一一,以其一一,以其一一,以其一一,以其一一,以其一一,以	十七、本公報發布後,政事型, 政事型, 政報發布後, 政親規權, 政親規權, 政邦, 以其帳, 在人。 以其帳, 在人。	等字並參考 IPSAS 等
十七、首次孫民主 在 在 在 在 在 在 在 在 在 在 在 在 在 在 在 在 在 在 在	十七、本公報發布後,政報機不後,政報務布後,政報所有後,政報所有人。 大學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等字並參考 IPSAS 等
十七 理資 期 撰 在 在 在 在 在 在 在 在 在 在 在 在 在 在 在 在 在 在	十七、本公報後, 本公報後, 本公報任 本公報任 本公報任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大公司 大公司 大公司 大公司 大公司 大公司 大公司 大	等字並參考 IPSAS 等
十七 理資 期 撰 在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十七 基	等字並參考 IPSAS 等
十七 理資 期 撰 在 在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十七 基實	等字並參考 IPSAS 等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十八、本公報由行政院主計處	十八、本公報由行政院主計處	一、本段序號變更。
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十二	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十二	二、第二項新增,明定
月二十九日以處會字第〇	月二十九日以處會字第 ()	本號準則公報修
九七〇〇〇六九八九號函	九七〇〇〇六九八九號函	正之日期文號。
發布。	發布。	
行政院主計總處於中華民		
國一〇四年一月五日以處		
會發字第一○三○五○一		
<u>○三六號函修正。</u>		
附錄:中英文名詞對照	附錄:中英文名詞對照	
權益法:equity method	權益法:equity method	配合公報內容修正。
公 <u>允</u> 價值:fair value	公平價值:fair value	

政府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一號

「政府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會計處理」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 行 條 文	説 明
壹、前 言	壹、前 言	3,0 /4
一、本公報之目的,係訂定政	一、本公報之目的,係訂定政	本段未修正。
府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	府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	7 12/10/2
或有資產之會計處理準	或有資產之會計處理準	
則。	則。	
貳、定義及說明	貳、定義及說明	
二、本公報用語定義及說明如	二、本公報用語定義及說明如	本段未修正。
下:	下:	
(一)負債準備:係指政府因	(一)負債準備:係指政府因	
過去交易或其他事項所	過去交易或其他事項所	
產生未確定時點或金額	產生未確定時點或金額	
之現時法定義務。	之現時法定義務。	
(二)法定義務:係指政府因	(二)法定義務:係指政府因	
法令或契約所產生之義	法令或契約所產生之義	
務。	務。	
(三)或有負債,係指符合下	(三)或有負債,係指符合下	
列情形之一者:	列情形之一者:	
1. 政府因過去交易或其他	1. 政府因過去交易或其他	
事項所產生之可能法定	事項所產生之可能法定	
義務,其存在與否僅能	義務,其存在與否僅能	
由未來不能完全控制之不確定事件之發生或不	由未來不能完全控制之 不確定事件之發生或不	
不確定事件之發生或不 發生加以證實。	不確定事件之發生或不 發生加以證實。	
2. 現時法定義務因非屬很	2. 現時法定義務因非屬很	
有可能需要流出資源加	有可能需要流出資源加	
以清償,或清償金額無	以清償,或清償金額無	
法可靠衡量而未予認	法可靠衡量而未予認	
列。	列。	
(四)或有資產:係指政府因	(四)或有資產:係指政府因	
過去交易或其他事項所	過去交易或其他事項所	
可能獲得或掌握之資	可能獲得或掌握之資	
源,其存在與否僅能由	源,其存在與否僅能由	
未來不能完全控制之不	未來不能完全控制之不	
確定事件之發生或不發	確定事件之發生或不發	
生加以證實。	生加以證實。	
多、會計準則	參、會計準則	
公務機關	政事型基金	政府會計公報規範區分公
		務機關、特種基金二部
		分,以下係規範公務機關
		會計處理,爰配修本標題。

修	正	条 文	現	———— 行	 條	文	說	明
負債準備	之處理		負債	準備之處 3	里			
有規	定依其規	5,除法律另 上定辦理外, ;要流出資源	認列三、	<u>政事型基</u> 務,除法	<u>金之</u> 現時活 律另有規定 外,若很有	区依其	例, 一、配合國 最新報	展題删除。 其他公報體 爰予删除。 際政府會計 と導趨勢,著 務機關之財
可準相負入時	衡; 制 其 定 構 負 情 候 理	一價應或。 列,及銀河負債 應清 時並長 一般清期 無清期		償量其定負入債源,依理準通,償應或。備資事帳清價應或。備資本養	財務額列負 於本於務資亦負債 列產當,」時及期認	下達 目 應期務一 衡;規 列負資般	再支以表文另帳帳品出政達字配列,	負債準備係 於長期負債 删除「普通
不終加性產符應之時明了以大生合認可,	確日評於現第列能時,所,可法段債人	務會可存性義認備不負否計之之,,基若可之人,,基若可之人,,基若能相能,為於,在性關	四、	<u>產政務況證評不時段時備在</u> 長型否,,其能定認定若可 人人,其能定認定若可	及負金在考會在時務基務,時性或自債在並處計之,。準認法大有普帳現不所年可視若,認定於負通沖時明有度能為符應列義不債資減沒確可然性產合業負務可之	之定之得了大生第該債不能。義情之日於現三現準存性		·產」等字。 攻事型基金 「字修正。
			衡量	規定辦理	0			展題刪除。 其他公報體 爰予刪除。
審性度務計時響	考因了需於若大量素日流衡貨,與人情資負時以	列險估現源債間會法額不會法最備值年義 借值年義 人 度務	五、	險估現務 軍 事 時 資 員 時 員 時 間 得 員 間 問 員 員 目 問 員 員 目 目 員 日 目 日 同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金於定年義最備值年負審性度務佳金之度債實等終所估額影終準者因了需計時響了	是後清出於若大風,償財)倒貨,	配合删除.等,酌作文	攻事型基金 (字修正。

			-				ī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期所需流出	資源之現值領	Ť	現時法定	義務預期戶	千需流		
	量。			出財務資源	原之現值衡	量。		
	於衡量負債	準備金額時,不	:	於衡量負債	責準備金額	時,不		
		債準備清償有			負債準備清			
		期處分利益。			頁期處分利			
六		.負債準備,應	+	、政事型基			配合删除;	攻事型基金
		終了日進行評			<u>亚 习 <u>水</u>) 。 ,應於會言</u>			準備於本號
		如有增減變動		, , , , , , , , ,	行評估, 手			段業已規範
		可能需要流出			(D)			(大张) 沈乾 (債帳,為免
		·償時,應予以			支助以外+ 流出財務資	-		酌作文字修
	貝		<u> </u>		加山 <u>州拐</u> 戶 ,應隨同部		正。	的作义于沙
	 那正以 / / / / / / /				,恐 <u>國內</u> 資本資產及		ш- °	
				什 <u>城</u> 百逝 負債帳。	只平貝性の	()		
			日丁	_{貝頂恨。} 務報導			一、本項標	5 5 11 12 6
			月月1	份积守				· <u>矮刪床</u> 。 務報導之相
							-	· 分别隨負
								八刀加超貝八五方負債
								以
								_{貝座刀投} 下列專項標
								下列 爭項係 Ĺ配合「認
							-	上配 品 。
							題一併	
<u></u>	、名佳淮供『	公	<u> </u>	、改吏刑其人	料认名佳》	ま 供 コ		除政事型基
7		涂法律另有規 .定辦理外,應		、 <u>政事型基金</u>	<u>到水</u> 貝頂。 全律另有規定			陈政争空屋 酌作文字修
		,足辦理外,應 調整、沖減等			(平刀有稅) 里外, <u>各該</u> 是		正。	的作义于修
		·酮金、什碱司 .負債準備列入			+ // <u>/ </u>			政府年度會
		.(或目錄)及			負債準備列			-包括「整體
		.(以日郵)A 並揭露必要資			貝貝干 佣夕 責表 (或目3			圣表及整體
		业构路必安员 增減變動原因						主衣及笠冠 5 1 , 為預留
	` -	·			並揭露必要		_	公報研修及
	• • • • •	. 將其列入長期			坦 减 发 斯 製 政 府 年 月			□ 報酬 廖及 -彈性,修改
	· · · · · · ·	· 研兵列八長男 或總目錄)及			, 將其列入音			世 財務報
		· 以総日歌 / / / / / / / / / / / / / / / / / / /		•	<u> </u>		表」。	豆 刈坊和
		, 业版安构器 且依政府會計			x(以總日) 長,並概要打		[
		五號「政府會			《水业似安》 -依政府會言			
		型號 政府 醫			- 低政府曾記 虎「政府會記			
	·	表」			元 政府 曾已 見定,將已多	•		
		俱平備相關系 入整體財務朝		· —	L足,析し, 相關影響婁			
		乃至照 <u>奶奶和</u> 揭露事項,如	-		阳嗣别晋号 淨資產表及			
		构路事项/ 文 可行而無法掲			伊貝座 (スカ) ・上開掲露			
		可们 m 無 伝花明此一事實。	'		· 上州构路· 上不可行而	•		
	路伯 / 應 矶	ツルロー尹貝。			上个り行。 慧説明此一:			
				四路石'原	5. 奶奶 吃一	尹貝 。		

修 正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條 或有負債之處理 或有負債之處理 一、配合删除「認列」 八、或有負債不予認列,惟除 認列 法律另有規定,依其規定 及「財務報導」標 八、政事型基金之或有負債不 辦理外,應於會計報告揭 予認列,但應依第十段規 題。 露必要資訊 (如或有負債 二、第八段與第十段整 定報導。 之內容等)。在編製政府年 財務報導 併規範, 並配合刪 度會計報告時,亦應概要 除政事型基金等, 十、政事型基金對於或有負債 揭露必要資訊。上開揭露 酌作文字修正。 之處理,除法律另有規 事項,如因實務上不可行 定,依其規定辦理外,各 而無法揭露者,應說明此 該基金應於其會計報告揭 一事實。但使資源流出之 露必要資訊 (如或有負債 可能性屬極少可能者,得 之內容等)。在編製政府年 不揭露。 度會計報告時,應於其年 度會計報告概要揭露必要 資訊。上開揭露事項,如 因實務上不可行而無法揭 露者,應說明此一事實。 但使財務資源流出之可能 性屬極少可能者,得不揭 九、或有負債應於會計年度終 衡量 一、配合刪除「衡量」 了日進行評估,其結果若 標題。 九、政事型基金對於所報導之 很有可能需要流出資源予 或有負債,應於會計年度 二、配合删除政事型基 以清償,且其金額亦能可 金等,酌作文字修 終了日進行評估,其結果 靠衡量時,應依負債準備 正。 若很有可能需要流出財務 相關規定辦理。 資源予以清償,且其金額 亦能可靠衡量時,應依負 債準備相關規定辦理。 或有資產之處理 或有資產之處理 十、或有資產不予認列,但若 認列 一、本段序號變更。 其很有可能流入資源時, 二、配合删除「認 十一、政事型基金之或有資產 應於會計報告揭露必要資 列」、「財務報導」 不予認列。若或有資產之 訊(如或有資產之內容 資源很有可能流入時,應 標題。 等)。在編製政府年度會計 依第十三段規定報導。 三、第十一段與第十三 報告時,亦應概要揭露必 段整併規範,並配 財務報導 要資訊。上開揭露事項, 合删除政事型基 十三、政事型基金對於很有可 如因實務上不可行而無法 金等,酌作文字修 能流入財務資源之或有資 揭露者,應說明此一事實。 正。 產,各該基金應於其會計 報告揭露必要資訊(如或 有資產之內容等)。在編製

政府年度會計報告時,應 於其年度會計報告概要揭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1	 条	文		 説	明	
					露必要資							
					項,如因			-				
					無法揭露	者,	應說明出	5-				
					事實。							
		應於會計		衡量							號變更	
		·評估,其:	•		、政事型				二、		除「徇	新量」
		可以獲得			<u>之</u> 或有資,				_	標題。		古加
		認列該項	頁 産		度終了日:				二 `		删除政	
<u>/</u>	及收入。				果若幾乎						三,另按	
					<u>務</u> 資源之 茲項答文						基礎認 除財務	
					該項資產 <u>。</u> 資源具可						可用性	
					<u>貝까共了</u> 收入。	用任	叮 , 硷 y	1 / / /			· 九月至 ·之規章	-
					权人。						之 八字修』	
主 他3	事項之處理	<u> </u>		主 他	事項之處3	哩				47117	1 10 1	
		· <u>请償</u> 時,	芸 因		、政事型		· 於清僧 曾	i 信	- \	太段序	乐號變更	a 0
		補償條款			準備時,						删除政	
		供之保固等	-		補償條款						文字;	
		定可以獲			之保固等:						責發生	
		金、保固:			可以獲得						刻,冊	
	-	認列為資			金、保固:						オ務資	
4	<u> </u>	額不得超	過負		認列為資	產,	其金額不	(得		可用作	生時認	列之
1	責準備之金	額。			超過負債	準備:	之金額,	並		規範。		
					應於財務	資 源	人具可用	性				
				;	時,認列	為收り	<u> </u>					
上 -	、田辻伊、	ひ	仙田	上ェ	、北市刑	甘ム	此从居台	= h		上卯方	贴総	5
		政策或其/ 「契約義務			、 <u>政事型</u> 之契約,							
		· 大約我份· : (履行契:		'-	<u>之关约,</u> 其他因素				<u> </u>		叭凉 蚁 ≦;另有	
		(被打天)			共己四京 務之不可:						-,刀牙 青之認列	
	-	学 之補償、			契約尚需	-					已於修	
		, ,孰低者),;			履行契約						三段至	
		約獲得之	_		償、賠償						龟,為	
		原應認列為			者),超過						删除本	_
		其相關規:			得之財務	資源日	诗,其 差	額			瓦,酌价	
	里。				除應認列					修正。		
					有關該負	債準任	備之衡 量	<u>;</u> ,				
				;	應依第五.	段及	第六段有	酮				
					規定辦理	,並	於支付上	- 開				
					履行契約	或不	履行契約	<u>)所</u>				
					應負擔之	款項往	爱,予以	人沖				
				•	<u>減</u> 。							

修	 正	———— 條	文	現	 行				說		明
		•	會保險及			基金之負		\ \	本段		
	-		主之現時			<u> </u>				•	政事型
			者,應以			頃 ×		_			以平宝的作文字
			會計報告			^双 及员工 ,各該基			坐 亚·修正	-	717人丁
	•		如精算假			, 於其會		= \	-		部門會
	-		· 府年度會			次 六 目 資訊 (如	,	_			IPSAS)
	• , ,	•	要揭露必			編製政府			, ,		「準備、
	P 報目刊 要資訊。	766 7	文 玛 路 人			,應以					及或有
	X X III					<u>次</u> 年度會計					建排除因
					揭露必-		TK B 190		-	_	福利及
				^	1-7 20 >-	A A					所產生
											· · · 或有
											或有資
											5我國政
										-	告能提
											分之資
									訊,其	見行規	見定應於
											揭露必
									要資	訊之的	条文,仍
									予維	持,並	医酌作文
									字修	正。	
特種基	基金			業權型	基金			政东	會計公	報規	範區分公
特種基	基金			業權型	基金						範區分公 基金二部
特種之	基金			業權型	基金			務核	巻關、 年	持種基	
特種是	<u>基金</u>			業權型	基金			務機分,	幾關、 以下係	持種基 規範	基金二部
十五、	、政府設		重基金負			基金 <u>對於</u>	負債準	務榜分會計	機關、 以下係 處理,	持種基 規範 爰配修	基金二部 特種基金 本標題。
<u>十五</u> ;	、 <u>政府設</u> 責準備、	或有負債	責及或有	十七、	<u>業權型</u> 前、或有	負債及或	有資產	務份,會計一、	機以 處理, 處理, 本段 」	持種範養的	基金二部 特種基金 本標題。 變更。 計朝權
<u>十五</u> 值	、 <u>政</u> 府設 責準備、 資產之會	或有負債 計處理	責及或有 ,除法律	十七、備之	業權型 前、或有 會計處	負債及或 理,除法	有資產 律或政	務份,會計一、	機以處本我責 本我責	持種差 美超影 等 於基	基金二部金基基基 (基本標題) · 計進, · 世精進,
<u>十五</u> 信 道	、 <u>政</u> 府設 準備之 資 政府會	或有負債計處理計相關?		十七、催之府	業權型 「、或有 」會計處 「會計相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有資產 律或政 有規定	務份,會計一、	關以處本我責有關下理段國發關	持規發字文上寺種範修繁會碳基	基金基基 特種基題。 學計進之 門籍 是 學 門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u>十五</u> 、信	、 責資 成	或有負付計		十七、備之府者	業權型 主會計 會計相 主會 并會 并會 并	負債 及或 理 以報 規定 規定	有律 有 規 辩 足 理	務份,會計一、	關以處本我責有計 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	持規 爱字女 上寺里種範修 變會碳基其	基金種標。 一種 一種 一種 一種 一種 一種 一種 一種 一種 一種 一種 一種 一種
<u>十五</u> 、信 言 対 親	、 <u>政</u> 準產政定理 程之府者社	或計 計 提 景 俱 景 俱 景 程 關 紀 於 景 景 展 開 紀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日 日 中 日 中 日 中		十七保之府者社	業權型 有處 計計從 保險	負頭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之 人 之 人 人 人 人 人	有律有及,資或規辦比產政定理照	務份,會計一、	關以處本我責有計及 、係, 與政學特段	持規爰字文上寺里崇種範修 變會碳基其金	基特本 更計精金中仍二基題。 權,會業民部金。
十五年	、責資 战見 牌七 政	或有與 計 裁 與 與 與 與 與 與 與 與 與 與 與 與 與 與 與 與 與		十七保之府者社第	業權 或計計從保 六十十二十十二十十二十十二十十二十十二十十二十十二十十二十十二十十二十十二十十二	負理關規所規人 人名	有律有及,露資或規辦比方產政定理照式	務份,會計一、	關以處本我責有計及營 以處本我責有計及營	持規發字攻上寺里業業種範修變會碳基種,基公	基特本學 計精金中仍會二基題。 權,會業民原部金。
十五、賃貸財務日	、責貧 、見 解比方 故 准 產 政 定 理 照 式 展 者 社 第 處 要 會 , 會 十 理	或計計從保四外, 與別別, 是	责,公定產定業 及除報,生以、 或法另以者揭作 有律有及,露業	十七七个府者社第處	業、會會,會十理有處相其險段,	負理關規所規應人人 人名埃勒 人名	有律有及,露營資或規辦比方事產政定理照式業	務份,會計一、	關以處本我責有計及營則、下理段國發關處作事處	持規发序攻上寺里崇崇里種親配號府基種,基公;	基特本 變計精金中仍會債二基題。 權,會業民原、部金。
十五、信章司判别日之基	、責資战見牌比方基政準產政定理照式金府備之府者社第處原設、會會,會十理則	或計計從保四外採負理關規所規營民	· 黄,公定産定業營及除報,生以、事或法另以者揭作業有及,露業適	十七年之府者社第處遊	業、會會,會十理用型有處相其險段,一	負理關規所規人 人名	有律有及,露營資或規辦比方事產政定理照式業	務份,會計一、	關以處本我責有計及營則特以下理段國發關處作事處別	持规爱字女上寺里紫紫里女種範們變會碳基種,基公;入	基特本學計精金中仍會債資二基題。朝進之營採計務本部金。 權,會業民原、計
<u>十五</u> 、賃貸当規製 は ブ <u>寿</u> 月	、責貧 見牌七方表月政准產政定理照式金之府備之府者社第處原一設、會會,會土理則般	或計計從保四外採公有處相其險段,用認負理關規所規營民會	· 黄,公定奎定業營計及除報,生以、事原或法另以者揭作業則有律有及,露業適處	十七年之府者社第處遊	業、會會,會十理有處相其險段,	負理關規所規應人人 人名埃勒 人名	有律有及,露營資或規辦比方事產政定理照式業	務份,會計一、	關以處本我責有計及營則特畫、下理段國發關處作事處別基	持紀爰序攻上寺里崇崇里文定種親配號府基種,基公;入,	基特本變入整大之為 人名英格里 計精金中仍會債資法二基題。 賴進之營採計務本律部金。 權,會業民原、計或
十五、信章可判别 日之寿 月野	、責貧战見牌比方基月里政准産政定理照式金之;府備之府者社第處原一債設、會會,會十理則般務	或計計從保四外採公、有處相其險段,用認特負理關規所規營民會別	责,公定産定業營計收及除報,生以、事原入或法另以者揭作業則及有律有及,露業適處資	十七年之府者社第處遊	業、會會,會十理用型有處相其險段,一	負理關規所規應人人 人名埃勒 人名	有律有及,露營資或規辦比方事產政定理照式業	務份,會計一、	關以處本我責有計及營則特畫政、下理段國發關處作事處別基府	持紀爰字汝上寺里崇崇里女仓目種親配號府基種,基公;入,關	基特本學計精金中仍會債資法計金種標。朝進之營採計務本律公部金。 權,會業民原、計或報
<u>十五</u> 。 信言 刘 郑 比 ブ 基 月 玛 本	、責貧戈見碎七方基月里上政准產政定理照式金之; 計解之府者社第處原一債畫設、會會,會土理則般務基	或計計從保四外採公、金有處相其險段,用認特依負理關規所規營民會別法	· 黄,公定奎定業營計攻聿及除報,生以、事原入或或法另以者揭作業則及政有律有及,露業適處資府	十七年之府者社第處遊	業、會會,會十理用型有處相其險段,一	負理關規所規應人人 人名埃勒 人名	有律有及,露營資或規辦比方事產政定理照式業	務份,會計一、	關以處本我責有計及營則特畫政規、下理段國發關處作事處別基府定	持紀爰序攻上寺里崇崇里文定目牌種規配號府基種,基公;入,關理基約修營會碳基其金認至及依會,	基特本變入整大之之之之之,將金種標。朝進之營採計務本律公續部金。 權,會業民原、計或報規
<u>十五</u> 。 信言 刘 郑 比 ブ 基 月 玛 本	、責貧戈見碎七方基月里上政准產政定理照式金之; 計解之府者社第處原一債畫設、會會,會土理則般務基	或計計從保四外採公、有處相其險段,用認特負理關規所規營民會別	· 黄,公定奎定業營計攻聿及除報,生以、事原入或或法另以者揭作業則及政有律有及,露業適處資府	十七年之府者社第處遊	業、會會,會十理用型有處相其險段,一	負理關規所規應人人 人名埃勒 人名	有律有及,露營資或規辦比方事產政定理照式業	務份,會計一、	關以處本我責有計及營則特畫政規劃、下理段國發關處作事處別基府定研	持从爰序攻上寺里崇崇里文仓目焠義種規配號府基種,基公;入,關理推善統修(變會碳基其金認至及依會,進	基特本學介養、一次公司、一次一樣、金種標。朝進之營採計務本律公續法部強金 權,會業民原、計或報規俾部金。
<u>十五</u> 。 信言 刘 郑 比 ブ 基 月 玛 本	、責貧戈見碎七方基月里上政准產政定理照式金之; 計解之府者社第處原一債畫設、會會,會土理則般務基	或計計從保四外採公、金有處相其險段,用認特依負理關規所規營民會別法	· 黄,公定奎定業營計攻聿及除報,生以、事原入或或法另以者揭作業則及政有律有及,露業適處資府	十七年之府者社第處遊	業、會會,會十理用型有處相其險段,一	負理關規所規應人人 人名埃勒 人名	有律有及,露營資或規辦比方事產政定理照式業	務份,會計一、	關以處本我責有計及營則特畫政規劃供、下理段國發關處作事處別基府定研各等係,	持从爰序攻上寺里崇崇里文仓目焠義種規配號府基種,基公;入,關理推善統修(變會碳基其金認至及依會,進	基特本變入整大之之之之之,將金種標。朝進之營採計務本律公續部金。 權,會業民原、計或報規
<u>十</u> 有資可與與比之基用取才本	、責貧戍見碎七方基月里上目政准産政定理照式金之;計關府備之府者社第處原一債畫會設、會會,會十理則般務基計	或計計從保四外採公、金公有處相其險段,用認特依報負理關規所規營民會別法規	· 黄,公定奎定業營計攻聿及除報,生以、事原入或或法另以者揭作業則及政有律有及,露業適處資府	十七十二十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	業、會會,會十理用理型有處相其險段,一	負理關規所規應人人 人名埃勒 人名	有律有及,露營資或規辦比方事產政定理照式業	務份,會計一、	關以處本我責有計及營則特畫政規劃、下理段國發關處作事處別基府定研	持从爰序攻上寺里崇崇里文仓目焠義種規配號府基種,基公;入,關理推善統修(變會碳基其金認至及依會,進	基特本學介養、一次公司、一次一樣、金種標。朝進之營採計務本律公續法部強金 權,會業民原、計或報規俾部金。
十 <u>五</u> 賃買到期日之基月野社本	、責貧或見碎七方基月里上目 好政准產政定理照式金之;計關府備之府者社第處原一債畫會設、會會,會十理則般務基計 則	或計計從保四外採公、金公有處相其險段,用認特依報負理關規所規營民會別法規	责,公定産定業營計 <u>发</u> 車足及除報,生以、事原入或處或法另以者揭作業則及政理有律有及,露業適處資府。	十七七年,一十七十十二十十十二十十十十十二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	業、會會,會十理用理型有處相其險段,一則	負理關規所規應般債,公定產定採公及除報,生以用認或法另以者揭民會	有律有及,露營計資或規辦比方事原產政定理照式業則	務分會一二	關以處本我責有計及營則特畫政規劃供理、下理段國發關處作事處別基府定研各。	持紀爰序攻上寺里崇崇里文定目焠議基種規配號府基種,基公;入,關理推金基約修變會碳基其金認至及依會,進金	基特本變入整 人名
十	、责篬戈見碎七方基月里上目 村、政准産政定理照式金之;計關 本府備之府者社第處原一債畫會 公設、會會,會十理則般務基計 則報	或計計從保四外採公、金公由有處相其險段,用認特依報行與醫民會別法規政	· 黄,公定奎定業營計攻聿及除報,生以、事原入或或法另以者揭作業則及政有律有及,露業適處資府	十七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	業、會會、會十理用理權或計計從保六外之。則報	負理關規所規應人人 人名埃勒 人名	有律有及,露營計資或規辦比方事原產政定理照式業則處	務分會一二	關以處本我責有計及營則特畫政規劃供理 本、下理段國發關處作事處別基府定研各。 段	持规发序攻上寺里崔崔里女金目牌羲基 字種親配號府基種,基公;入,關理推金 號學的修修會。	基特本學計精金中仍會債資法計將作遵 更金種標。朝進之營採計務本律公續法循 。部金。 權,會業民原、計或報規俾辦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月二十二日	以處會字	第 ()	月二	十二日	以處會	字第 ()	本號	2. 準則公報修
	九九〇〇〇	七七0八	號函	九九	000	せせ0	八號函	正之	日期文號。
	發布。			發布	• •				
	行政院主計	-總處於中	華民						
	國一〇四年	一月五日	以處						
	會發字第一	○三○五	<u> </u>						
	○三六號函	修正。							
附針	禒:中英文名	詞對照		附錄:中	英文名	詞對照			
負付	責準備:prov	ision		負債準備	: prov	ision		本段未修	正。
法分	定義務:legal	obligation		法定義務	: legal	obligati	on		
或	有負債:cont	ingent liabil	lity	或有負債	: conti	ngent lia	ability		
或	有資產:cont	ingent asset		或有資產	: conti	ngent as	set		